

## 十八、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4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9 日上午 9 時）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請莊啓旺議員發言。

**莊議員啓旺：**

大會主席許議長、陳市長、市府團隊、議員同仁、各位媒體小姐先生、電視機前的鄉親好朋友，大家好。

首先針對亞洲新灣區來跟市府團隊做個探討，目前市府對外的招商也好或是一些行銷的工作，他的主標題都是亞洲新灣區。亞洲新灣區有一些建商或是做房地產的，最近只要跟亞洲新灣區沾上一點邊，不管是土地或是房價，可以說都是三級跳。尤其面臨港灣區的房價可以說一直在暴漲，土地價值一坪也都已經超過 100 萬元，房子如果可以看到高雄港的，房價一坪差不多都超過 50 萬元，甚至有人一坪成交 80 萬的，而中古房屋過去一坪五、六萬的，現在已經漲到 12 萬至 15 萬元，可以說整體對於我們的房地產是一個大利多。

十二年來我在苓雅寮舊部落，不管是有集會或是有任何活動，我都跟苓雅寮舊部落或是好鄰居說，以後高雄市最熱鬧的、最貴、最發展就是苓雅寮舊部落。所以那時候我一直跟他們說，如果有土地或是房子的，請暫時不要賣，差不多十年內你們每一個人，不要說高收入者，但起碼都是中上以上的收入者，如果沒有房子的，我希望大家儘快買，因為現在的房價在還未漲之前，中古屋一坪都已經五、六萬了，所以到目前為止本席的說法已經證明事實。

為什麼苓雅寮舊部落的房價可以不斷的暴漲？這可以說是苓雅寮舊部落長期以來所抗爭、陳情及爭取，才有今天的房價，而苓雅寮舊部落的抗爭已經把高雄港的圍牆打破了，也成就了目前的亞洲新灣區。民國 82 年高雄港為了配合中央「東泥西運」，就是從 82 年開始高雄市已經停止生產水泥，所有的水泥廠都移到花蓮的和平工業區，生產的水泥從花蓮港運輸到高雄港，從 13 至 22 號碼頭要興建 48 座的水泥槽，本席當時是擔任苓雅區博仁里的里長，為了苓雅寮地區百姓的生命安全及港區的發展，我結合苓雅寮在地 15 里的里長，成立了反水泥槽污染苓雅寮自救會，本席擔任總召集人來做抗爭的工作，我們抗爭經過了十八個月，監察院王清峰委員及李伸一委員，成立了一個專案小組歷經多次的調查，他們也認為這是政府錯誤的重大決策，而依法提出糾正；當時的總統李登輝先生也來到現場

勘查，讓 13 至 22 號碼頭免於工業污染的水泥碼頭。當時中央的結論是這樣，就是興建中跟規劃中的 45 座水泥槽，馬上停工及規劃；已經使用的 3 座水泥槽，在使用期限到期的時候，就是全部要拆除掉還給港務局。

13 至 22 號碼頭停止興建水泥槽之後，本席一直希望我們的政府可以做一個觀光休憩的碼頭，高雄港才開始計畫苓雅親水遊憩商業區，17 號碼頭原本還有 2 座水泥槽就是亞泥的部分，在民國 99 年 11 月本席要求港務局立即拆除，就是他的合約營運到期時，希望信守承諾將最後的這兩座馬上拆除，讓 13 至 22 號碼頭可以做整體的開發，變成一個觀光碼頭。

本席從 87 年擔任議員以來，一直推動我們的 1 號至 12 號碼頭變成一個「台灣的曼哈頓」，也建議中央跟地方依照港埠的功能，開發為觀光、遊艇、文化的商業碼頭，這個當初是本席所建議的，就是打造台灣的曼哈頓比照巴黎的香榭公園一樣，來做一個開發案。我們現在所看到的圖片就是現有的光榮碼頭，市政府現在把光榮碼頭做為流行音樂中心，這個部分當時是旅運中心，旅運中心現在是移到 19 至 22 號碼頭，那個時候所有整個構思，就是希望高雄港可以打造成一個「台灣的曼哈頓」。

所以高雄市可以說是有一個非常好的地理條件，我們有山、有海、有河、有港，高雄港碼頭的開發，可以從愛河跟百貨公司做一個點，再延伸到港區的碼頭連成一線，發展高雄市觀光產業成為一個面，在「點、線、面」結合下，高雄港灣可以開發成為一個「台灣的曼哈頓」。本席的堅持就是現在市政府所推動的亞洲新灣區的實現，請問陳市長，針對本席剛剛的說法，你有什麼看法？第二項，針對亞洲新灣區，市長你有什麼重大的策略跟願景來做個說明，請陳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議長、謝謝莊議員，感謝莊議員在苓雅寮區靠近第一港口，很感謝那個時候跟很多的里長，大家提出遠景，就是第一港口我覺得這是我們高雄的寶，如果它的運輸功能讓第二港口來取代。第一港口為文化、休閒未來很重要的觀光休憩地點，也是基於當時大家有這樣的共識，包括行政院當時也有對第一港口提出休閒、文化、觀光、休憩，所以高雄市政府在這個部分就會認為要極力爭取。第一、高雄市政府第 60 期土地重劃，首先將海邊路打通與三多路銜接，整個港口都不一樣了。第二、市政府認為爭取海洋文化流行音樂中心，包括港務公司、港務局、國際會展中心、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港埠大樓，港務局就是看到第一港口都是國際標，一個

城市有一個地標型的建築就已經很不簡單了，而在港口邊有做四個地標，所以很多建商包括對高雄未來發展，大家覺得看到高雄的亮處、亮點，對高雄這個部分非常有信心。

所有設計規劃的國際標工程都在推動中，這是高雄三年之內，在第一港口有很大的不一樣，海邊路打通後，整個過去的高雄港跟現在的高雄港都不一樣了，在海邊路旁的公園應該今年就會完成，差不多在油槽旁邊的老人涼亭公園也都會重新改造。我跟莊議員報告，在第一港口現在稱呼為亞洲新灣區，幾乎很多投資客對於那個地方都覺得很有興趣，大家不斷的詢問，我們所了解高雄港務局、現在的港務公司也準備在那個地方建一個觀光型的大飯店，這都是很好的。所以我對於亞洲新灣區的看法也充滿了期待，高雄市政府有責任把所有重要的建築依序在三年之內幾乎都會來完成。另外，打造水岸輕軌，交通部也…，這都是很好的，大概簡單先跟莊議員報告，謝謝。

**莊議員啓旺：**

謝謝。下一頁，本席針對亞洲新灣區有五大的期許跟訴求，第一大的期許就是亞洲新灣區五大公共工程可以如期完工。本席請教工務局楊局長，針對五大工程所涉及的部分就是流行音樂中心、世貿中心、圖書總館，有沒有辦法像我們的計畫如期完工？請楊局長簡單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到目前為止都很順利，包括規劃設計的期程，還有施工的期程，尤其像世貿會展，因為市長也去過很多次，目前的進度都超前，我們海運中心30%的基設，中央也都非常的協助，30%都已審查完畢，這個部分我們會努力來達成期程的使命，目前是很順利。

**莊議員啓旺：**

絕對可以如期完工。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可以。

**莊議員啓旺：**

但是本席有不一樣的看法，像流行音樂中心從去年4月22日所有整個的設計案跟規劃案都已發包完成，但是目前為止整個工程發包已經經過多久了？到今天為止已經超過十五個月，但是都還未發包出去，你說要在民國104年全部完成，在東岸的部分是103年就要完成，本席真的非常的質

疑。說到會展中心已經開工多久了？到目前為止已經二年多，但是現在工程進度是剛完成地下室的基礎部分，你說明年完成後營運，我覺得這個工程的進度並不是局長所說已經超前，我個人認為還是有一點問題。工程到目前為止，我們常常有做探討，但是我覺得所有的進度真的有稍慢一些，尤其港務局的港埠大樓，都發局到目前為止整個都審的工作都還未通過，還未通過表示還不能做細部的規劃，你說要在明年底完成，我覺得不可思議，所以亞洲新灣區的五大公共工程對高雄市、所有附近老百姓可以說是非常重要，我希望可以如期來完工。

下一頁，輕軌捷運的部分，過去是做環狀的輕軌，環狀的輕軌經過三次BOT案的發包，都沒有人來招商，現在改變整個路線就是水岸輕軌，水岸輕軌其實就是過去市政府所推行「嘟嘟火車」的路線，在此本席來做三點的建議，水岸輕軌一定要傾聽民意，辦公廳會讓老百姓充分了解經過的路線，經過的路線除了綠美化工程以外，我希望噪音的部分可以降到最低，這是我第一點建議。

第二點建議希望輕軌的車箱有亞洲新灣區的圖騰，整個外觀有亞洲新灣區的標誌，讓水岸輕軌變成城市移動的新地標，這是我第二點建議。輕軌經過的路線跟現有行人步道區、自行車道，一定要做整合及規劃，我們沿著海邊路、光榮碼頭一直到哈瑪星的行人步道區、自行車道是錯綜複雜非常危險，輕軌路線希望能夠整合自行車道及行人的步道，讓人覺得這附近所有的行車都非常安全，造成三贏局面的整合。這一方面，我請教捷運局的陳局長，針對本席三點的建議，你的看法是如何？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謝謝莊議員對輕軌這方面的期許，在這裡向莊議員報告，其實我們在整個輕軌的作業當中，我們也是朝向此重點辦理，所以提到的傾聽民意，捷運工程局也辦過兩次說明。另外就是美化，沿線有一個「綠覆率」指標，而在4月27日的議會專案報告，也以動畫方式呈現願景；再來就是減噪音減震問題，這兩方面都有列入考慮中，在說明會中也做出承諾。

另外車廂部分，未來希望成立一個小組，統包之後，在後續當中，在基設裡會有這個規定。另外還有段面的部分，自行車道也有做整合，但不僅僅如此而已，還要和附近相鄰道路做一個整合。

**莊議員啓旺：**

希望輕軌路線一定要和人行步道、自行車道區隔出來，不然會產生交通

混亂的現象，請坐。接著請看亞洲新灣區，目前海邊路已經闢建完成，接通到三多路。但是，從亞洲新灣區港區 16 號碼頭到 22 號碼頭的路標，依然是標示三多五路，大家可以看到，路標旁邊都是港區，都是船舶裝卸區，建議是不是要更名一下？因為這附近還沒有任何的住戶，也沒有任何的辦公場所和飯店。所以本席希望亞洲新灣區三多五路更名為海邊路，關於此點，請教市長的看法，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議長、莊議員。這部分，我會和民政局研議看看。因為目前是連接三多路，呈現的意象是海邊，然而海邊路打通到底是要命名為三多五路或是更名為海邊路，基本上我們是支持這個方向。但是如果已經改為三多五路，在內部會議中，基本上也會朝著符合實際狀況辦理，更名為海邊路，我持贊成意見，而目前內部細項進行到哪個階段，我會去瞭解看看，之後再報告莊議員，好不好？

**莊議員啓旺：**

好，因為 60 期重劃區開發案中所講到的都是打通海邊路，而不是三多路，所以要建請市府團隊能夠做一個更正。下一頁，針對亞洲新灣區，本席的第三大訴求「儘速開發多功能經貿園區 DC21 號」——就是 21 世紀夢想城市。多功能經貿園區之於高雄，真的是又愛又恨！為什麼愛呢？當初的開發案，在二十幾年前就認為會為高雄帶來大利多，但是經過這二十幾年的開發，多功能經貿園區又變成什麼？除了購物商場之外，什麼都沒有！

目前統一已經有提出方案來，當地很多的朋友也多所提起，過去對於多功能經貿園區是多所期待，但是目前狀況是遍地開花，卻找不到著力點，所以希望 DC21 號能夠美夢成真，然而更重要的是，要指引企業總部進駐。為什麼我會這麼講？內湖科學園區去年的產值，就是營業額總額，超過 4 兆元，比竹科、中科、南科所有的營業額加總起來，還超過 1 倍，所以本席希望 DC21，包括亞洲新灣區所有的開發案，都能夠引進世界級的企業總部進駐在此地區；如果能夠引進一間或是兩間的進駐，相信將來會演變成為群聚效應，「亞洲企業總部會座落在高雄！」而高雄因擁有一天時地利人和之便，所有的物資都便宜，土地、房價都便宜，所以建請要儘速開發。

下一頁，還有空中纜車問題，其實也提了很久的時間，市府也一直規劃

中，然而最好的路線是什麼？就是從旗津中洲直通 85 大樓風洞路線；如果 85 大樓風洞路線不可行的話，可以到哪裡呢？就到新光路上；如果這個地方完成開發的話，坦白講，不只是成爲「台灣第一」，更可能成爲全世界第一。爲什麼呢？因爲可以看到高雄港全景，也可以看到高雄市 50% 的景觀，除了可以橫跨高雄港，也緊鄰愛河，而最後面則是外海，所以這個景觀，坦白講比日月潭好上百倍。所以本席建請一定要排除萬難，儘速把空中纜車落實在高雄市，成爲亞洲的觀光天堂，這是本席的第三個訴求和期許。

下一頁，第四個期許，希望能夠爭取亞洲新灣區成爲一個自由經濟示範區，這對高雄市來講是非常的重要。在市長施政報告質詢時，我也曾向市長建言，成立一個推動專案小組，目前市府也在推動中，希望高雄市是第一個申請的城市，也是第一個爭取到的城市。但是希望在自由經濟示範區中，能夠制定一條特別條例，比照離島建設條例，做什麼呢？就是博奕。事實上高雄市也有很多地點，包括旗津和目前的「桃子園」；「桃子園」就是目前的海軍陸戰隊基地，真的非常的合適，因爲我也詢問過很多的開發商，包括國外的開發商，他們一致公認最好的地點就是台灣，而台灣最好的地點則是「桃子園」。

下一頁，新加坡總體經濟已經出現了一些盲點，包括他的金融中心已經面臨了上海和香港的競爭，整個進駐情形也趨緩下來。新加坡爲了國家的永續生存，所以特別在觀光產業上下了猛藥！不然的話，新加坡的觀光業在東南亞和亞洲來講，是一個非常好的地點，但是直至目前，也是成直線下滑的狀況，所以新加坡爲了觀光業，開放了禁賭將近四十年的賭場，在 2006 年開放了兩個大型的賭場。而在開放之後，新加坡的觀光人數從 2006 年的 900 萬人次，到目前已增爲 1,700 萬人次，呈倍增狀態。而兩間大型賭場，一間是拉斯維加斯的金沙集團和馬來西亞的雲頂集團，預計在 104 年的觀光客會達到 2,000 萬人次，觀光的收益將近 300 億，最重要的是，他們可以創造 10 萬個就業的機會，可以說新加坡變成東方的摩納哥，按照他們 casino 賭場收入的部分，80% 是來自於觀光、休閒及購物的部分，所有賭場的收入不是都是賭博的，賭博只是小部分，尤其二個賭場佔整個的面積，金沙的部分佔整個面積的 3%，雲頂的部分佔整體面積的 5%，最主要是引進環球影城、遊樂園、度假餐廳、購物中心、會議展覽、表演中心，這就是所有最重要的收入，所以我希望整個自由經濟示範區，高雄市一定要爭取一個特別條款，比照離島條例來做一個 casino，我相信對高雄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工作，絕對會給高雄市帶來無限的商機，

最重要的，起碼我們跟中、北部可以平起平坐，針對本席以上的看法，市長，請問你的看法呢？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DC21 的開發，高雄市都市發展局定期跟他們開會，在這個過程中，對於 DC21 的發展，有些必須跟中央要求加速，有些是高雄市政府在都市發展上，讓他們有誘因，這個部分的進展，詳細的部分等一下都發局盧局長會說明，但是跟莊議員報告，這個方向要如何加速？基本上，我們現在都在快馬加鞭中，剛剛莊議員特別提到高雄自由經濟示範區的部分，我想馬總統就職的時候還有特別提起，希望高雄市是一個經濟示範區，他覺得應該往這個方向發展，他對高雄市這部分能有這樣的規劃，我們表示感謝；但是如果按照現在中央在整個法規的作業，大概還需要二年，據我們所了解，經建會對於示範區研究案的委託，大概在年底才會完成，因為我們市政府很關心，一直跟經建會問，到底我們的自由經濟示範區是什麼情形？大概要開放到什麼樣的程度？所以現在整個經建會到年底才會定稿，但是高雄市政府在五月初三開始，由李副市長召集一個自由經濟示範區的推動小組，包括市政府、港務公司、高雄關稅局、高雄航空站、加工出口區、南科高雄園區，在相關的部分爲了大高雄共同的利益，中央及地方在這部分可以一起同心協力來推動，這部分我們都一直在努力中，也希望在今年年底 12 月以前，我們能夠有一個自由經濟示範區的版本，類似桃園航空城的條例，我們會在 12 月底把這個條例提出來，我們會繼續跟中央爭取，我們高雄市籍不分黨派的立法委員都會在這部分加速跟他們聯繫，希望他能支持高雄在這部分的發展。

另外，剛剛莊議員特別提到，新加坡能、高雄爲什麼不可以？整個高雄市的發展，有沒有可能未來發展成跟新加坡一樣，成爲東方的摩納哥？我們有沒有可能引進未來在高雄的博弈條款？這個發展在法令上到目前是沒有開放，但是我覺得這個部分可以跟中央不斷討論，現在每一個地區、每一個城市，包括亞洲很多的國家，包括歐洲，像希臘、德國、法國，他們都面臨空前經濟上的壓力及蕭條，我想每一個國家在面臨挑戰的時候，他的調適能力，就是一個競爭的能力，這個部分，高雄要如何因應外界的變遷？高雄有沒有辦法爭取各方在高雄發展的可能？高雄市政府的團隊要有這樣的應變能力，我覺得這個方向我們會去爭取，但是到目前來講，我們認爲在這個部分我們還需要努力。

至於空中纜車的部分，基本上，這個方向我們都在努力，很可惜在旗津中島區的部分，國防部一直都不同意，到最後用國家安全的理由不同意，如果我們從 85 大樓到中洲，中間要經過中島，站在空中纜車的安全度，國防部不同意，但是我覺得這是高雄的機會，高雄之所以跟別人不一樣，是因為高雄有港口，我們還會陸續努力跟國防部溝通。我覺得現在不管用任何國家安全的理由來阻擋高雄的發展，對我們來講都是非常的可惜，我們希望高雄在這個部分再加油，謝謝莊議員。

### 莊議員啓旺：

自由經濟示範區對高雄市非常的重要，因為我們已經錯過亞太營運中心及自由貿易港區，我希望市府團隊針對自由經濟示範區要去努力的爭取，至於 casino 的部分，不是不可能，只要我們去努力爭取、突破，你看新加坡四、五十年不可能的事，他們國家爲了生存，也是去突破這個方案，所以我希望我們還是要去努力的爭取。

勞工局在我們各個行政區有五個就業服務站、十二個就業服務台，但是我們大部分的服務站及服務台都是無償撥用，剛好楠梓的就業服務站是用租的，一個月的租金是 1 萬 9,817 元，現在景氣非常的差、油電雙漲，我們市府團隊尤其勞工局還不知開源節流，在左營的就業服務站也用租的方式，是用行政院勞委會的補助款承租，一個月的租金是 14 萬 1,600 元，它的位置在左營區忠言路 198 號，就是現在圖面所顯示的部分，是我們的左營就業服務站，一個月的租金是 14 萬 1,600 元，年租金是 170 萬，跟屋主的簽約是五年，整個服務站的使用面積是 120 坪，算是黃金店面。本席覺得市府閒置的空間非常多，有需要浪費這麼多的錢，尤其目前老百姓是非常的困苦，要賺 1 萬元都非常的困難。要租屋，租 1 萬元的，老百姓租不起，結果左營的就業服務站，你看，將近 15 萬。在此我要請教勞工局鍾局長，針對本席所說的是否屬實，你的意見如何，請鍾局長答覆。

###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莊議員特別提到左營就業服務站，現在搬遷到新的地點，相關的經費、費用，全部來自中央。因為當時就跟中央考慮到，原有舊的左營就業服務站，中央下來看的時候，他認爲鼓山區的發展，包括整個區域發展、人口成長數。再加上原左營跟楠梓的就業服務站太接近，經過中央協調的結果，中央協助我們，找一個適當的地點。最主要是它的區域發展性跟交通的便利性，以及市民的服務性，還有無障礙的設置空間。我們考量這一些，所以中央才同意我們去租用新的地點，整個租金是全部由中央來支付的，從中央的就業安定基金來支持。剛剛議員有特別提到，公部門這邊是

不是有其他的閒置空間，我們大概也找過，都發局這邊，包括經發局提供給我們的，大部分都是原有舊有的市場，廢棄的市場。整個的消防、衛生、安全，基於考量民衆的生命安全性，所以我們跟勞委會共同研議的結果，才找到這個地點。這個地點，勞委會給我們評鑑是甲等，因為不管是租金，地點或是未來區域的發展性，所以我們承租了這個地點，大概跟議員做一個說明。

**莊議員啓旺：**

剛才鍾局長的答覆，本席不太滿意。爲什麼呢？你說這是中央的錢，中央的錢不是老百姓的錢嗎？你說找不到地方，我在此跟你指導一下，在左營就業服務站旁邊，有一個舊的龍華國小，距離不會超過 100 公尺，就是過一個博愛路。現在舊的龍華國小是教育局做特殊支援的教育中心，就只有那個單位，那個學校不夠大嗎？我相信是你這個的一百倍、一千倍。所以你剛才說找不適當的地點，我真的不敢苟同。我希望政府的錢、老百姓的錢，要好好的利用，每一分錢都要花在刀口上。尤其一個就業服務站，每個月的房租要 15 萬，就像一個豪華的大餐廳，租一個店面，本席是非常的不認同。老實說，地方很多啊！這不只是勞工局，我只是舉個例子，以後高雄市如果要找一些辦公場所，其實我們閒置的學校跟辦公廳舍，真的是非常多，你們可以好好去整合、聯絡。有需要再花錢去做一個就業服務站，我相信老百姓若到就業服務站去求職時，看到這麼豪華的店面，他心裡是怎麼想的。要賺個一分一毫都非常的困難，結果你們用這麼豪華的就業服務站在服務，對老百姓來說是非常的不公平。針對這一點，陳市長你的看法如何？針對左營就業服務站，你要如何處置？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左營就業服務站，因爲我曾經在勞委會服務很長的時間，當時勞委會在全台灣 319 個鄉鎮，設置就業服務站，但都是在現在的鄉鎮公所，無償撥用。讓每一區、每一鄉鎮的人要就業，就近到鄉鎮公所，到那裡尋求幫助。左營就業服務站的租金這麼高，我個人也覺得不適當，雖然來自於中央就業安定基金的補助，還是不適當。這個部分我會跟勞工局來討論，雖然是中央的錢，但我認爲同樣是人民的血汗錢，就業安定基金雖然中央補助，我覺得這個部分我們可以有改善的空間。所謂的改善的空間，我希望租約有沒有可能提前解約，這個法制局可以來協助。如果可以的話，我覺得就業服務站，現在在龍華國小、農 16 的部分，現在整個都發局等等，

我們對於龍華國小的部分，希望有一個比較大的 BOT 案，政府跟民間，未來對那個地方的開發，可能隨時都需要搬遷。但也有可能，當然不知道時間多久，但是至少應該讓閒置的空間，做最好的運用，往這個方向我同意。所以如何更省錢，跟勞工局，我會再討論、檢討。雖然這個部分，整個中央認為現階段這個部分是好的，不過大家都要有過苦日子的準備，包括郭台銘先生，全世界最有錢的人都在警告我們台灣。我覺得市政府在這個部分，我會來檢討，我會請法制局對這部分來協助，契約訂了，是否能提前解約，我們會再找一個適當的閒置空間，或者跟中央再討論。

**莊議員啓旺：**

針對左營就業服務站，我個人是認為應該做終止契約，一個月 15 萬，對市民來講觀感是非常不好，希望能儘速做處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莊議員，你知道這就業服務站要做什麼？就是要幫助人家找工作的，這才諷刺！就業就是要找工作的，這才諷刺，14 萬已經 7 個人的薪水了。

**莊議員啓旺：**

所以老百姓的觀感真的很不好！下一頁，101 年全國運動會，高雄市是拿到第一名，總冠軍，就是總統獎。貢獻最大的就是高雄市游泳隊，總共拿到 17 面金牌，其中有兩位選手，一個是楊金桂他拿 9 面，得到 9 面金牌，另外一個選手是王紹安選手，他得到 3 面金牌。這次高雄市能拿到全國總冠軍，可說是這兩位選手貢獻非常多。兩年前這兩位選手，已經入選為亞運國家代表隊的選手，已經有資格申請公費培訓；但是中華民國游泳協會一直排斥，非許家班的人員，對楊金桂、王紹安的申請案置之不理。經過我們的爭取，才勉強給楊金桂公費的培訓，那王紹安的部分，既然沒有公費，他的父母親爲了他在亞運的表現，替我們國家爭取更好的成績，他願意自費去培訓，但是非常的遺憾，我們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排斥他，經過本席向體委會去爭取、去介入才勉強給他去做一個自費的培訓工作，但是距離整個亞運的開幕典禮已經非常的接近，所以你看他在亞運的表現就不如我們的預期，在這裡我爲什麼要說這些？就是我們中華民國游泳協會可以說長期排斥也都不提拔不是許家班的游泳選手，最可惡的是他們現在使用的市立國際標準游泳池就是我們高雄市所蓋的這個游泳池，長期都在這裡霸占我們游泳池，結果排斥我們的選手，所以在這裡我是建議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既然是全國的組織，他們要訓練就在那裡呢？我們左訓中心就可以了，這裡不要再向高雄市爭取做跑道，所以本席的建議，希望教育局就把中華民國游泳協會在我們市立國際游泳池的水道收回來，不只收回水

道，他也長期霸占在這裡的辦公室，就一併把它收回還高雄市，讓高雄市的選手做訓練，我相信我們高雄市的表現也不會輸給許家班。

我們全國性單項的一個協會就是全國性各個體育會的單項協會，長期以來都在高雄市做什麼？做一個比賽的工作，但是很多的單項協會都是排斥我們高雄市體育會所屬的單項委員會，剛才說過像我們的游泳協會就是一個案子，包括自行車協會也是一個案子，因為時間問題，我是希望我們高雄市能夠針對不合作的全國性單項協會如果要來高雄市做一個比賽，我希望說既然他不尊重高雄市的單項委員會，我希望就不要補助他們經費，不要說糟蹋我們，我們還補助他們經費，對高雄市實在講非常的不公平。你看我是高雄市田徑委員會的主任委員，但是全國田徑協會現在的理事長是蔡辰威，實在說他非常尊重我們高雄市，所有的工作不管是行政工作還是人事工作，所有賽事都委託高雄市田徑委員會來做一個承辦，我們不是說要爭取這樣，我們不是要經費，起碼是什麼？是能夠參與國際性的一些比賽。為什麼？會提升我們參與國際性的一個賽事。提升什麼？我們這些選手的實力，包括我們行政人員的實力，包括我們高雄市裁判人員的實力，所以在這裡我希望教育局蔡局長跟陳市長能夠規定全國性單項協會在高雄市不配合的這些單位，我們在經費上不予補助，針對這兩項，教育局鄭局長你的看法是怎樣？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這兩個議題，我想我們都非常的關切，那事實上我們高雄市不只是強調幸福健康，我們的運動場館在全國來講也相當的多而且相當的完整，所以全國在辦比賽的時候都會考量到以高雄市來做為場地，全國體委會下面所屬的單項委員會也經常會在我們高雄市來舉辦，所以剛剛莊議員提到的兩個議題，第一個，游泳的部分，我想中央跟地方應該一起來合作，所以我們會持續來反映這樣的一個意見，未來如果在選才的部分，還有在協助我們地方的部分，應該要有更多的付出才對。那借用場地的這個部分，如果確實有需要，我想辦賽事，我們歡迎；如果在支持上不足，要使用我們的場地，我們就要考慮。目前我所知道我們的國際游泳池在前三年是有借用，現在目前是有提供給中華民國游泳協會來租借我們的跑道，目前跑道的使用都只是…。

**莊議員啓旺：**

有。

###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目前都沒有了，他到 4 月已經都到期了，目前來講就中正國小、中正高中，還有我們原高雄市跟原高雄縣的體育會的游泳委員會，我們是提供給他們場地，目前都是我們選手在使用。

第二個部分來講，我們運動賽會的比賽，我們持續會來反映這個意見，如果全國有來我們高雄市辦，我們希望他能夠跟我們地方的單項委員會一起來協辦，一方面也來帶動我們地方的單項委員會他們承辦大型活動這樣的一個能力；二方面也能夠做技術這樣的一個協助。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持續來反映這樣的一個意見，對我們高雄市來講應該是好的，對全國來講也應該扮演這樣的角色來協助地方，中央跟地方應該是合作、應該是協同，我們會持續來努力。

### 莊議員啓旺：

我請教我們市長，有關我們優良專任運動教練的問題，我記得你在 99 年 6 月 19 日參加高雄縣體育會理事長就職的典禮上有承諾，理事長就是我們的黃良富理事長，你說未來高雄市的專任運動教練將比照台北市的標準，為高雄的優秀教練爭取聘用的機會。但是到目前為止，台北市總共聘任多少？132 位，新北市是 62 位，高雄市到目前為止才 20 位，高雄市其實有很多優秀的教練，我們可以去聘任，但是到目前為止，他們都沒有辦法進入學校來做一些我們高雄市體育人才的培訓工作，對高雄市的體育發展來講，我感覺是非常的欠缺，所以在這裡我希望高雄市是不是針對專任的運動體育教練的部分能夠趕快來招考，可能招考也沒有辦法，是不是直接用約聘僱的方式來做一個任用？針對本席所講的，陳市長你的看法是怎樣？

###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 陳市長菊：

第一個，高雄市優秀專任運動教練和各個單項不一樣的教練，我們這個部分過去有公開徵選，我們有很多經驗豐富的教練在那個中間沒有考上，所以這個部分——專任的優秀教練，我想這樣的承諾跟方向沒有改變，但是我會覺得一方面我們教育局包括我們的體育處要瞭解現在我們的需求，應該是事求人，就是說我們現在需要有多少教練，我們再來思考。

### 莊議員啓旺：

因為我們高雄市……

### 陳市長菊：

這個方向，我是支持。

**莊議員啓旺：**

我知道，時間的問題，因為高雄市真的很多優秀的運動教練，我是希望適當的時機能夠來給他們做一個聘用，好不好？

**陳市長菊：**

好。

**莊議員啓旺：**

請坐。

**陳市長菊：**

謝謝。

**莊議員啓旺：**

時間問題，最後一頁，好不好？最後一頁，我做一個結論好了。市府除了貫徹開源節流以外，希望以身作則，不要亂花錢，全力協助我們高雄投資的企業做最有效的解決問題，我以 101 那個 86 樓的餐廳做一個例子，他的使用面積大概有 1,000 坪左右，他總共投資多少？2 億 5,000 萬元，等於 1 坪的裝潢費用跟設備費用是多少？25 萬。他在很短的期間，一個多月的時間就來完成，這是怎麼回事？就是我們市政府成立一個專案小組幫他做一個協助，不管是建管處也好，包括消防局也好，可以說是全力幫忙他。你看 1,000 坪花 2 億 5,000 萬，多久？一個多月就來完成，對他們來講也是非常重要，爲什麼講這句話？我希望我們市府團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2 分鐘。

**莊議員啓旺：**

我希望我們用專案的方式，說實在的，我們常講的單一窗口，沒有錯，現在單一窗口，我們高雄市政府實施得不錯，因為最近我有一個好朋友有一個案，說實在的，我們經發局的藍健菖局長就幫忙很多，什麼事情都主動去幫忙做一個協助的工作，所以你看短期間內裡面他就有辦法達成他原來的目標。在這裡我是呼籲我們市府團隊不管任何一個生意人或一個企業家如果他要來高雄市投資的時候，我們單一窗口的部分，不是在行政書面上講一講就好，希望腳踏實地實際去給他做一個幫忙的工作，這樣企業才會希望來高雄做一個實質的投資。說實在的，企業對我們高雄真的非常重要，如果一件辦成，他在傳是非常的快，如果口碑是好的話，我相信對高雄市是非常、非常的有幫助，所以我在這裡以我們 101 這個案子希望我們市府團隊能做一個省思，對企業，我們要怎樣？好的，我們要全力支

持，讓高雄市能夠不再是南北不平衡，這是我的看法。希望我們的市府團隊要發揮什麼呢？親民、便民跟愛民，做一個最有效的行政效率。希望做的讓老百姓…。

**主席（許議長崑源）：**

勞工局長，剛才你們市長有指示了；法制局長，好好處理。說實在的現在景氣這麼差，高雄市的百姓要找一個月 2 萬元的工作都相爭、找不到，你那個一個月 14 萬多，實在說不過去，那個社會觀感會好嗎？對不對？好好處理，你們老闆也有指示了。休息 15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唐惠美議員發言。

**唐議員惠美：**

主席、市長、各局處首長，大家好。今天本席要利用 1 個小時的時間，來好好跟大家關心及研究所有高雄市政的問題。縣市合併之後大家或多或少會聽到各種不同的聲音，住在都會區的朋友說，沒感覺也沒什麼差。可是住在原鄉、原高雄縣的可就不一樣了，他好像離政府非常遙遠，區公所除了一般例行工作，地方上的建設還有產業推動幾乎都已經停擺了，這是為什麼？是經費呢？還是被遺忘了呢？市政府從都市治理到現在的區域治理，應該有不同的治理方式。市長，縣市合併這麼大的事情，市政府有沒有成立專屬機制，指派哪一個部門去負責推動，研究各地方的生態，了解各地方的文化，還有產業和特殊環境等等，來做為我們編列預算或施政的重要依據，請市長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縣市合併已經一年半以上，高雄市在一開始面對縣市合併有很多的困難，我們力求過去整個都會區跟現在大高雄縣加起來 38 區，我們追求的目標就是「高高平等」，所以每一個區公所都是市政府的第一線，所有的區公所，原鄉的工作，原鄉的區公所當然扮演重要的角色。面對原鄉的部分，高雄市原民會也扮演很重要的角色，對於原鄉特殊的文化、產業、傳統，然後針對這個部分，高雄市每年預算的編列，除了原有的人事費用，對於原鄉的發展，我們非常重視。

唐議員提到專屬機構，縣市合併，五都也不只是高雄市，高雄市在現階段，縣市合併以後，所有市民的感覺，從我們的民調中大家漸漸感受到，縣市合併以後，我們在追求高高平等，很多建設現在都在推動中，我們會

持續再努力。

**唐議員惠美：**

市長，既然有成立一個專屬機制、單位，那為什麼到現在所有整個推動的工作，會有那麼多聲音，是不是可以訂定一個時間表？在時間之內召開里民大會，它最主要的議題，就是縣市合併之後的改變是在哪裡？請大家把那個議題讓他們來去做，然後大家來聽聽最基層的聲音的是什麼？並找出一個新的方法及推出一個新的版本來推動市政。最重要的方法和最重要的數據請看下一頁，這就是我們縣市合併之前和縣市合之後，經費的比較分析，民國 97 年，高雄市的預算是 712 億，高雄縣的預算是 317 億，97 年整個預算是 1,029 億；民國 98 年，高雄市的預算是 845 億，高雄縣的預算是 322 億，合計 1,168 億；最重要的是民國 99 年，高雄市的預算是 737 億，高雄縣的預算是 329 億，99 年雖然已經合併了，它還是有 1,066 億；民國 100 年我們已經合併了，整個高雄市的預算是 1,349 億；民國 101 年，現在是 1,312 億。

我要跟市長研究，為什麼縣市合併之後整個預算，一個是 1,066 億，一個是 100 年合併之後是 1,349 億，整個核算加起來，合併之後已經多出了 200 多億，表示高雄縣帶了那麼多嫁妝到高雄市要成為一家人，可是多出這 200 億，為什麼我們每一個區反而更窮？為什麼我們的區老是沒有錢，看不到未來？這 200 多億甚至多出了一個縣的預算，各區分配的預算當然就會比較少，市長，200 多億的差距我們要怎麼去挽回？我們要怎麼去救？

這是縣市合併之後，茂林區公所整個預算的分析表，民國 98 年，茂林區只剩下 1 億 5,000 多萬；民國 99 年的預算還有上億的經費；民國 100 年已經縣市合併，當時的經費有將近 3 億，所謂將近 3 億，是因為那個時候還有它的保留數，還有「88」建設的工程費；等到縣市合併之後，我們看這個數字，101 年只剩下 6,100 多萬，這是縣市合併以後。我們還沒有縣市合併的 3 億，跟 6,100 多萬，這個經費差了 200 多億，一個是 200 多億，一個是 200 多萬。茂林區是差了 200 多萬，縣市合併之後，那瑪夏還有桃源，主計處處長，這些數字是從主計處拿出來的，請處長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處長說明。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關於縣市合併整個預算的部分，我說明一下剛才議員提到的這個表是整個總預算的數字，剛才是高雄市跟高雄縣總預算的數字，如果再包括追加

減預算，再包括鄉鎮市公所整個預算，其實是差不多的，如果 99 年跟預算比起來，其實我覺得它的差異可能差異到一、二十億。至於公所合併前後的比較，因為整個合併之後，整個區公所跟鄉鎮市公所的工作，有一些權責的劃分不一樣，有很多會跑到它的直屬機關去，當然在 100 年的話，因為保留款跟以前還沒完成的 88 風災，因為當年是比較多，所以預算會差不多。101 年度以後，所有區公所跟鄉鎮市公所的預算，整個會根據它所職掌的業務做不同的劃分，就是說，它的業務在什麼地方，經費就跟著往哪一個地方跑，所以它的職掌項目不一樣，經費也不一樣，以上簡單報告。

**唐議員惠美：**

我想縣市合併之後，反而剝奪了我們太多的權益，對我們沒有好處，尤其我們原鄉看不到未來。像這樣預算差距這麼多，我們百姓也沒有辦法接受，縣市合併反而變成是我們的噩夢，對我們反而沒有照顧，我們就像是二度的災民一樣，一個是 88 水災，接下來是整個經費對我們原鄉這樣的一個數據，我們實在是難以接受。

**主席（許議長崑源）：**

唐議員，請市長說明一下，好不好？

**唐議員惠美：**

好，請市長來說明。

**陳市長菊：**

我想唐議員剛才是從整個數據上，縣市合併以後，有很多像兒童福利的業務在社會局，老人福利的部分也在社會局，環保局的業務，就是有關於清潔等等是在環保局，教育的部分是在教育局，跟過去各個鄉鎮必須直接，就像一個政府在直接負責所有的業務，現在是不一樣的。所以我覺得縣市合併以後，所有原鄉的經費、福利、教育，我想都是增加，絕對沒有讓我們的原住民會覺得縣市合併以後，好像讓我們的原住民感受到他受到不公平的對待，這是不可能的。那我會覺得高雄縣市合併以後，原來的高雄縣福利有沒有增加？當然有增加，具體的數據與所做，我會把這個資料給唐議員，如果唐議員回去，有機會可以很具體的跟我們鄉親做一個說明。

另外一個部分，剛才也提到，88 水災以後，我們有一些預算、補助，經過三年的時間，整個莫拉克颱風的補助好像已經停止，但是另外有勞、健保費的補助款是由中央直接負擔，不再列在我們地方的補助款，這個部分都有一些不同。我跟唐議員說明，像前幾天我在茂林，我們的多納橋花

了 3 億 4,000 萬元，這個都是 88 水災重建的經費，在我們的茂林山區，有一個最現代化、最漂亮的橋樑，我認為這個是政府對我們的原鄉地區應該要做的，所以沒有任何的不公平。城鄉之間過去確實有差距，我們現在的努力就是讓城鄉的差距一定要縮短，我們也希望我們的原民會，對於茂林地區未來的發展，與我們的茂林區公所都能夠提出來。

另外一個部分，我們有沒有跟基層…，我想茂林區公所，包括民政局，每一里的里長都應該召開里民大會，如果有時間，我們也會跟每一區做「市長與民有約」，我也去過茂林等等。所以怎麼樣讓我們基層了解，我們當然做得還不夠，但是這個部分，我們會繼續來努力，謝謝唐議員。

**唐議員惠美：**

感謝市長剛才的報告說明，可是在我的感覺裡面，我們縣市合併之後，茂林鄉親未蒙其利先受其害，合併之前，我們在高雄縣一年還有 2 億 2,000 多萬元的預算，如今只剩下 6,000 萬元的經費，別人的故鄉是「框金又包銀」，我們的故鄉就不值錢，城鄉的差距就愈來愈大。市長常常砲打中央，常常嘴上說「重北輕南」；相對的，高雄市目前是你執政，可是在我的感覺裡面，也是一樣「重平地輕原鄉」，重視高雄都會，不重視我們原來高雄縣的原鄉。所以，剛才市長講的，我們希望到各里去辦一個說明會，要怎麼樣去做，讓他們知道縣市合併之後的好與壞，這樣是不是會更好？

現在茂林區一年有 6,000 多萬元的預算，除了用在人事費之外，能用在地方建設的發展，所剩幾乎沒有了。目前我們的建設，只是靠行政院重建委員會來獨撐局面，所有目前這些階段性的任務，也馬上就要打烊了，對目前的狀況，我們茂林區分身乏術，感覺根本就不重視我們茂林，我們就如一個爹不疼娘不愛的孤兒，就像一個無市政府的狀態，茂林區就像一個棄兒一樣，看不到未來。

所以我在想，像這樣的情形，我們合併了之後，預算一下子縮減到七成，市長說我們要平等、要「高高平」，我在想這個都是選擇性的說法，我們難以接受，我們的感受只是一個呼口號，要高高平、平等而已，我希望我們的大會主席許議長能夠幫忙評評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我看請主計處再說明一下，事實也是，原來 2 億多元現在一下子變成 6,000 多萬元，其他的預算用到哪裡，你們要向他報告清楚。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我再跟議員報告一下，合併以後，其實整個預算沒有增加 200 多億元，

如果追加減預算，與鄉鎮公所，其實它是一致的，但是合併以後整個預算，高高平的話，其實是增加很多經費，福利也增加好幾十億元。在鄉鎮公所的部分，跟區公所是不一樣的，因為區公所的業務有一定的範圍，就像剛才講的環保局，環保清潔業務會歸到環保局去，很多的業務會歸到原民會去，關於這個部分，我們會後可以再統計一個資料，也就是說，相關的經費它有一些分配，會分配到哪一個局處，我們會後再跟你報告，可以這樣吧！

**唐議員惠美：**

可以。這樣的話，我們上面所編的這些預算，我們要去補救，要不要增加預算？要不要追蹤這個預算？如何補救？我相信市長聽到了我們的聲音，找個很好的方案來補救我們原鄉的一些問題。

既然縣市合併之後，在所有我們原鄉裡面感受不到的話，我們原鄉感覺到的是爹不疼娘不愛的孤兒，既然得不到關愛，我們原住民地區這麼遠，又不好管理，乾脆成立一個原住民的特區，請問市長，在我們原住民自治法案還沒有通過之前，把我三個原鄉做為一個特區，做為我們全國原住民自治的先鋒，讓我們高雄市成為高雄第一，這樣是不是可以成立自治區？

成立這個自治區，最重要的就是我們要讓它恢復公法人的地位，有區長，區長是由民選，有代表會，代表會有了以後，當然還是有它的預算，跟以前鄉的位階是一樣的，希望我們地方政府還是屬於市政府與一般地方的制度，跟縣市是一樣的，如果可以成立自治區，市政府只要編列地方的預算與編列地方的分配款，其他就由中央補助，和各地區來爭取，這樣的一個辦法，讓我們原鄉成立一個自治區。既然我們是一個爹不疼娘不愛的地方，既然我們那麼遙遠又不好管理，乾脆讓我們成立一個自治區，讓我們原鄉的原住民感覺得到，讓我們重新找回尊嚴、重新找回希望。市長，像這樣的情形，我們原鄉讓它成立一個特區的話，你認為有沒辦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如果在高雄市要成立原住民特區，我想這個部分於法無據；但是，唐議員的意見，我們會跟中央的原民會來做討論。我覺得對於原住民區域在原鄉、原住民是台灣最美麗的族群，他們有他們的特性和優秀、優美的傳統。怎麼樣在發展的過程中尊重原住民的特性，我覺得現在我們的原民會，對於每一個原鄉，他就在這個部分，做了很多的努力。剛剛唐議員特別提到預算，或者將來要恢復我們的區長民選，跟過去的鄉公所一樣，我

想這些都是不可能；但是唐議員的意見，我們會向中央的原民會做表達。我認為今天台灣的社會最重要的是我們族群的融合，我們認為每一個族群，他的尊嚴都應該受到最大的尊重，特性、語言我們都非常的尊重。怎麼樣努力讓台灣社會各個族群融合，一起邁向大目標來努力，不管他在高山或海邊，我想每一個地區他發展的特性，站在市政府區域的治理上，我們都尊重，依每一個原鄉不同，我覺得區公所要扮演很重要的角色。區公所現在的功能，在環保部分由環保局負責；區公所過去教育的部分是教育局負責；衛生、醫療的部分，預算的編列在各個相關不同的局處，絕對沒有減少，而是增加。只是他跟過去鄉鎮公所所有的編列功能是不一樣的，不是我們高雄不一樣，全台灣都是不一樣。縣市合併已經沒有過去的鄉鎮公所，我認為這是一個進步的作為，跟唐議員做這樣的說明，謝謝。

**唐議員惠美：**

謝謝。最重要的是，現在我們的整個原住民都在推行成立自治法，我們高雄五都成立之後，我們希望我們高雄市做為先峰，是第一個讓我們原鄉成為一個特區，希望有這樣一個趨勢和未來。

接下來的議題，是我們這次的 88 水災造成非常嚴重的重創，尤其我們原鄉，災害至今都還沒有復原，復原的工作雖然陸陸續續都在完成，但是像比較大型的工程都正在進行中；也就是說過去是這麼大的傷害，我們現在看到 88 重建之後的危機，稍微有看得到未來，因為陸陸續續都在做一些重建的工作。像這樣一個情形，雖然都在做，可是我們很多地方都喪失這樣的一個機會，雖然是危機，也喪失很多很多的機會。很多的一些重要大建設，沒有跟我們地方上的耆老和鄉民做溝通和協調。這座橋看起來很壯觀、非常的美，花了 3 億 4,000 多萬的經費，可是它沒有把特色帶進來，所以雖然很壯觀，卻沒有觀光價值。本席有很多的疑問，要請教市長或我們相關承辦單位的負責人，等一下來慢慢說明。等一下要請工務局的局長做說明的地方，是我們做任何一個建設，第一個步驟要做什麼？工務局局長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主要我們要看這個工程的功能和需求，簡單來說，一定要到現地去勘查。透過現地勘查了解地方的需求，再來就是做規劃設計的內部作業。

**唐議員惠美：**

每一個第一個的步驟，我跟工務局局長報告，你們都沒有做好整個協調

的工作、還有土地的取得、辦說明會，每一個步驟都沒有做好。你剛才講的那個步驟，局長，我在這邊跟你講原鄉的步驟要怎麼做？第一個，我們要土地取得；土地取得後，第二個，我們所要去做執行的就是，我們地上物的補償金有沒有做好？第三個要做好的就是，施工便道用了百姓的土地之後，有沒有去做協調？第四個要去做還原工作，這個還原工作就是施工便道的周邊設施，有沒有去跟我們的百姓溝通好？這樣的步驟，才算是做任何建設的一個完整的步驟，可是在我們原鄉，你們都沒有做到。爲什麼這次 88 重建的工作，百姓有那麼多的聲音？我們原鄉應該很高興，感謝你們才對，可是非常多的聲音，讓我們感覺到沒有辦法平衡。爲什麼不高興的地方是怎麼樣呢？就是重建工作裡面，在我們茂林區有五項比較大的工程，第一項比較大的工程是 132 線 0K+000 到 1K+200 道路的重要工程；第二項比較大的工程，就是 132 線的 11K+500 到 12K+500 道路的重要工程。這個多納的大橋已經完工了，市長也親自蒞臨去參加我們的開幕典禮；第四項是興農橋和羅木斯橋，這五項工程都已經陸陸續續在重建中。可是聲音非常的多，大家都沒有達成共識，任何的步驟都沒有做好。協調會任何的聲音你們都沒有聽到，好像是裝聾作啞，好像百姓是應該要接受到這樣的一個待遇。這五項工程爲什麼會有那麼多的聲意呢？那是因爲大家沒有共識。局長，你們在前置作業的時候，剛剛我講了，沒有達成共識。到底有沒有辦說明會？沒有。哪些人參加了？連我也都不知道。市政府有沒有跟百姓達成協議？更是沒有。設計工作沒有讓地方上去參與，這四項的共識在哪裡？爲什麼我們看不到市政府的誠意？爲什麼你們沒有辦法聽到我們原鄉的聲音？爲什麼沒有把我們的聲音加進去？沒有讓這些原來有土地的人感受得到，我們市府在做這樣大的一個工程，我們應該要好好去答謝你們才對，可是像這樣的一個工程，完全聽不到、看不到你們的誠意在哪裡？我們的共識到底在哪裡？你們的誠意在哪裡？所有這幾項的工程裡面，像這樣這麼大的工程，我們的市長有沒有參加這樣的意見？沒有，都沒有參加這樣的意見。

剛剛我所報告的這五項工程，前三項是我們市政府新工處所負責發包、執行的，聲音特別的多，就剛才我所說的，沒有任何一樣是達成共識；後面那兩個鄉公所辦的，所執行發包的，聲音幾乎是沒有。你知道爲什麼嗎？這整個聲音都有了，剛剛我們所說的沒有任何一樣的共識，那是因爲區公所他們有辦說明會，有跟地主溝通，他們有好好的把整個的建設、整個的未來，都有告訴我們的鄉親，他們就是有誠意，所以比較沒有聽到聲音；而前面的三項都是我們市府所發包的、所執行的，可是每一項、每一

個地方都有聲音啊！就像這座橋，大家看到這座橋，雖然看起來非常的壯觀，可是你看看這邊，兩邊都有地主，可是你要做這個工程之前，沒有跟人家辦說明會、辦協調，直接從人家的土地中央、從中間這樣子去施工，也沒有辦協調會，到現在還沒有辦法撫平，到現在地主都還有聲音，還沒有去處理好，所以像這麼多的問題還沒有去解決，請問市長，百姓的土地要用怎麼樣的方式去徵收呢？像這些周圍還原的工作要怎麼處理？我們的市長能不能報告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是不是可以容許我先答覆一下？

**唐議員惠美：**

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基本上因為莫拉克風災造成茂林高 132 線是非常嚴重，所以重建有它的急迫性，新工處在接辦，就是說從原來的縣政府已經完成了規劃設計，合併以後新工處接辦，有些開始發包、施工，在設計階段，原來的縣政府照理說是應該向我們的鄉親做一個設計理念的說明，或者是採取鄉親的意見融入我們的設計裡面，這個過程可能是沒有做到非常的完整，這個是非常的抱歉，在施工的過程這邊跟議員報告，因為我們的原鄉，包括像茂林、或者是桃源、或者是那瑪夏山區經常是午後就在下雨，所以我們的進度會有一點緩慢，但是可以在，因為我們的茂林 132 線總共有 5 個標案，5 個標案我們可以在重建期滿 8 月 29 日之前完成 4 個標案。剩下的就是我們剛進入茂林的茂管橋的地方，那邊的茂管橋，議員你也知道，那個是你的故鄉，茂管橋它是全台灣第三高的橋墩，它的難度是你站在外面真的感受不出來，也就是說我們在山區的工作事實上是非常的艱辛，我們一般是沒有辦法體會，包括說這個橋墩從河床底下鑽入了 38 公尺，整個橋墩要沒入到河床底下 38 公尺，碰到岩盤還要用炸藥去炸，在河床以上，最高的橋墩到 50 多公尺，所以這個是全台灣第三高的橋樑，它的難度比較高，很抱歉就是這個難度比較高，所以它會有一點耽擱，大概要到 11 月左右才能完工，也就是說整個茂林高 132，4 標會在 8 月 29 號之前完工，最後一標茂管橋會在 11 月之前完工。

在這個過程中，包括議員您剛剛有提到，我們新工處在用土地為什麼沒有先跟鄉親知會？

**唐議員惠美：**

局長，這個等一下再說，因為我的時間不夠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

唐議員惠美：

好，這兩項工程是我們茂林有史以來最大型的工程，耗資億元以上的經費，真的是以後很難看到了，所以剛剛局長也報告了，整個所有的多納大橋，還有我們 132 高架橋，整個後續等一下再說明。大家看到這座前幾天剛剛啓用的大橋，他寫說我是關渡橋的弟弟，我不是原住民，我好像收養的，這個怎麼解釋呢？因為，市長你看看，上面這座橋有沒有特色啊！有沒有我們原住民的味道？你覺得要怎麼去做？像這樣一個特色在我們原住民來講，根本就不適合，雖然非常壯觀，可是沒有把我們原住民的特色跟文化放進去的話，就沒有它的價值，所以我們是想請問我們的處長，這兩項那麼大的工程，我們還要再召開說明會廣納地方的意見，如何把多納大橋還有茂林大橋，整個規劃如何把原鄉的東西放進去，而不是架兩個大鋼骨就做完了，他永遠不承認他是原住民啊！因為在原住民的地方放這個東西是沒有價值的，沒有意義的，大家感受不到他的好，親和力不夠。

所以這兩項建設，我相信在不久的將來，剛剛處長講的，這個所謂的茂林大橋，將來是我們茂林風景區重要的一個景點，他最主要的賣點就是在我們這兩座橋，可是最重要的是我們要怎樣去做補強那才是重點，所以我現在要請問我們的剩餘款可以用多少？是不是我們可以將這個剩餘款，可以做一些周邊的設施啊！他入口的意象啊！把我們原住民的圖騰放進去，去彩繪它，大家才感受的到這東西是我們的，因為這座橋，茂林這個橋花了 7 億多的經費，將近 7 億的經費，這個多納大橋是花了 3 億 4 千多萬，花了這麼多的錢，我相信還有它的剩餘款，這個剩餘款也希望能夠運用在茂林大橋這地方的出入口，因為大家都知道茂林是蝴蝶的故鄉，大家都知道全世界有蝴蝶的地方只有兩個地方，一個是墨西哥的帝王蝶，第二個有蝴蝶的地方是只有我們茂林，希望這個茂林橋做兩個大的蝴蝶，中間的出口這個地方做兩個大的蝴蝶，然後這個多納大橋鋼骨上面用百步蛇，百步蛇之後，這個旁邊大家都知道多納有黑米季，給它做一個黑米稻穗的地標，讓所有的遊客到茂林的時候，知道已經到蝴蝶的故鄉，這個是蝴蝶的故鄉，到了多納之後，我已經感受到我到了有黑米的地方啊！讓所有做的這兩項工程，把我們原住民的圖騰跟文化做為出入口的意象，把它彩繪起來，這邊的周邊設施也可以做涼亭，用石板屋做涼亭，這邊都可以做，然後再做一個石板做的五星級洗手間，這樣子整個環境設施加起來、看起來才有他的價值，到我們原鄉才感覺到我到山上好舒服，看到他原來的東

西，像蝴蝶的故鄉啦！黑米的故鄉啦！讓他們很自然的知道，這個東西非常的美，很深刻的印象。

局長，你先等一下，因為我的時間有限，這我們剛才整個五項的工程，接下來我的議題是，大家看看非常殘忍的畫面啦！你看看這個地方，這邊已經看到鋼骨了對不對？地基已經下滑了，這個是什麼原因呢？下了一場雨，才下一點點的雨，還沒有颱風季節，萬一到了颱風季節跟豪雨的話，那這條路怎麼辦？它是怎麼樣呢？它是從另外一個山把另外一個山的泥土放到這個地方來，然後沒有幾天他們就開始夯實、壓了之後，馬上就做這個護岸，護岸之後就馬上撥款，用這樣的方式來應付我們所有的原鄉的施工品質，讓我們施工的品質，每一個地方都非常的糟糕啊！每個地方都地層下陷，你看看這個地方，將近七、八十度的陡坡，沒有任何的護岸，就直接用這個水泥跟鋼筋這樣子弄，才沒多久的時間，才剛剛弄，還沒驗收呢？這是我們 132 線非常重要道路，你看整個都是鋼骨、整個都是地層下陷，你看我站在那邊多麼的危險啊！再來一個豪雨這整條路就會沒有，你看看還沒有驗收，整個地基，你看看這整個地基都滑落了，你看看這個都已經裂開了，開始裂開了，這個怎麼補救？到底要怎麼改善？這樣的工程品質到底要怎麼辦？要怎麼去改善？要不要開檢討會？每一個人走這一條路都非常緊張，連國小的小朋友，連沒有讀過書的老百姓都覺得這一條路好可怕喔，總有一天這一條路再下大雨颳颳風的話，整條路都會不見，以後我們要去多納都要搭直昇機來，以後這些道路，總有一天都會被我們所有的這些市府團隊人員玩完。

還有我們這個也是一樣，我們的 132 線 10K，還有 800K 這個地方，天災是難免的，可是人禍可免。你看看這邊這一個大的水溝，這個大水溝下面就是芒果園，這個別人的地下面就是農牧地，只要有水排出來的地方，你們就做這個，不知道是什麼意思，隨便做一個排水口，水往哪裡去沖，就讓它去流，根本就沒有一個規劃，沒有讓人家感覺到這是一個專家，這是有能力的人，這個是專家在做的，好像就隨便去應付，反正這個改善的工程隨便去做而已，感受不到真正的工程品質在哪裡？你看這邊都看不到了，其實為什麼會造成這兩張照片的樣子呢？就是說最嚴重的錯誤就是起初剛剛我們看到的隨便做一個排水口，到了排水口隨便流出來，起初是還沒有那麼嚴重，到了這個地方之後它的結果是什麼呢？整個山都坍下來了，整個山都坍下來是因為人禍，是因為我們人的因素沒有做好，這麼嚴重的錯誤，難道到了颱風之後，我們每天都要撥 1999 去求救，你們都看到了前面這幾張相片所造成的，再不補修就會變成這整個的山都已經

坍下來了，再坍下來多納真的是很可憐，沒有路可以修了，這麼嚴重的錯誤，我們要怎麼樣去處理？什麼時候去處理？如何處理？為什麼我們的社區會是這樣，我們的局長，等一下你要好好跟我們報告，你們做的施工品質不是我說——太爛了。區公所做了兩件工程都沒有聲音，我們市府的三項每一個都有聲音，每一條道路，每一個所做的，每一個都有問題。現在我們的多納大橋，市長你有去過，剛剛去還不到幾天，已經堵塞了，現在已經變單行道了。隨便弄一個水溝，明明路是直的，兩條水溝從中間穿過，你說這樣怎麼救？我們原鄉怎麼救？都被你們這些專業的人玩完了。才剛剛幾天而已又堵住了，變成單行道，你叫我們怎麼走？還有颱風耶，還有豪雨耶，才幾天的工夫而已。所以希望等一下我們的局長好好報告一下，到底我們要怎麼樣去挽救這樣的一個工程，這樣的一個設計，品質這麼差，怎麼挽救？我不要再講了，浪費時間。

接下來，這裡是被遺忘的寶石，被遺忘的寶石就是說以前我們的茂林，茂林鄉一年的遊客都是 1,000 多萬個人，現在只剩下不到 3,000 個人，真的是被遺忘的寶石，這裡曾經是大家的回憶、大家的最愛，大家都知道茂林有一個世界級的產物，有紫斑蝶、有萬山的岩雕；萬山的岩雕是屬於世界級的遺址，這個岩雕有八座岩雕跟房子一樣大，每一個石頭裡都有岩雕，這是我們跟范主委的老故鄉；這個紫斑蝶是在鄉公所的下面，只要有陽光，只要有水，這整個都是蝴蝶，一年到我們那邊的蝴蝶，每一年都是百萬隻的蝴蝶；然後我們茂林鄉有全國之最，有我們的多納，大家都看到了這個多納是全台灣最高的吊橋，這裡在日據時代的時候是最主要的道路，現在也是大家曾經所有的回憶；還有一個更奇特的地方是我們的百步蛇頭山，百步蛇頭山也非常的壯觀，在我們多納也是景點之一；還有我們的人間美譽，我們多納還有一個石板屋，這樣的石板屋已經不多了，這叫做會呼吸的房子，冬暖夏涼非常的舒服。還有這個溫泉，過去還沒有 88 水災的時候，這個溫泉是多麼的美，這邊溫泉從這個出入口接到這邊就是溫泉，然後這邊就是溪流，和冷泉冷熱交替非常的舒服。這個就是我們以前多納的溫泉，莫拉克之前的情境非常的棒，上面這邊都是在泡溫泉的人，熱了以後就到這邊泡野溪；然後這個是我們的紅塵峽谷，紅塵峽谷是非常美的地方，這邊有游泳池、休息區，我以前上班的時候，我每天早上 5 點半我就去泡溫泉了，晚上 7 點又去泡溫泉，泡溫泉多舒服啊，我以前常常泡溫泉的時候都不必靠安眠藥，現在沒有溫泉了我都要靠安眠藥睡覺，很辛苦啊，所以我們多納的溫泉，它的溫度大概在六、七十度非常的舒服，所以這個是紅塵峽谷，也是一個非常美的地方。

我們茂林鄉很多的景點我沒有辦法跟大家一一介紹，它有五谷、四最、三山、二舊、一全，所謂的五谷就是情人谷、茂林谷、美雅谷、老鷹谷、紅塵峽谷；那四最，就是最多的紫斑蝶、最高的吊橋、最大的岩雕、最奇特的環琉丘，就是剛才我們看到的百步蛇頭山；三山，有我們的龍頭山、百步蛇頭山、烏龜山，因為這些這麼多很壯觀的這些山而產生了很奇特的環琉丘；二舊，就是我們茂林有茂林舊遺址，還有我們萬山的舊遺址，舊遺址就是剛才我們所看到的萬山岩，萬山的岩雕；然後一全，就是全區都有溫泉。剛才我們看的那個情形是我們的多納溫泉，然後我們的萬山目前也有溫泉，茂林現在也有溫泉，是我們所有高雄市的掌上明珠，我把所有茂林整個的介紹，我相信我們的市長會非常清楚，茂林真的是一個非常美的地方。

可是現在變成我們溫泉鄉的悲歌，很多人都集體的回憶，我們多納大家都知道是非常美的地方，每個人都說很「讚」。所以如果今天多納的溫泉都變成了廢墟，你看看這邊，大家看到這個情景，弄得不是很清楚，這裡是茂林區唯一 24 小時都有遊客的地方，可是規模和設施，就像我們的市長，剛才我所給你們看的那些所有的景點，現在是我們茂林區唯一有溫泉的就只有這個地方了。你看看這邊，中間這邊泡湯這麼的舒服，可是只能容納 10 個人，然後隨便做一個遮陽的，然後這個大水溝沒有水溝蓋，水邊用一根木條，然後最重要的更衣室，這叫做多功能的更衣室，五彩繽紛，裡面臭得要死，像這樣的一個觀光景點，我們怎麼辦？這個地方需不需要整理？這是我們主委的故鄉喔，他的家就住在附近，可是我們要怎麼把它補救回來？我們怎麼去救？是不是要派我們原民會還是我們觀光局去處理？這麼漂亮的地方沒有人去處理，沒有人去關心，我們怎麼辦？我們總不能等全部的觀光景點都變成了廢墟沒有人關心，沒有人去問，沒有人去探勘的，我們的觀光局長要怎麼辦？我們的市長怎麼辦？因為我的時間不多了，等一下我們會後再跟大家做研究。

所以長官，等你來，我相信我們市長也去過茂林，事實上茂林是我們高雄的一顆明珠，今天是崇尚無煙囪的觀光事業，茂林擁有一個優美的環境，有好山好水，可是缺乏開發，我們茂林是一個天生麗質的美少女，只是因為沒有開發，沒有再重新去關心它而蒙塵，可是我相信只要大家用心經營的話，我們茂林還是一顆明日之珠，請市府的團隊，觀光局、我們的原民會、我們的市長請多給我們一些關愛，讓我們茂林能重新開發，大家都知道，現在是剛剛我所說的整個景點裡，無煙囪的工業區塊，藉著自然文化產業的優勢，來推動觀光事業，可是茂林有優勢的條件；但是後續的

培養，再加上上次賀伯、敏督利颱風，88 水災的重創，更是需要市府來關愛、來支助，市長你聽了這些本席所介紹的每一個茂林原先的景點，我相信你現在絕對有看法，我相信市長、觀光局長、所有的團隊都已經看到了，未來我們的茂林區要怎樣去推，溫泉如何再找回來，所有的景點變成廢墟以後，怎麼挽救它，我覺得這是非常重要的，怎麼挽救它，我覺得這是非常重要的，我們的未來想法和做法，等一下再和市長做個溝通，我想剛剛報告的相信你們都已經感動到原鄉是這麼美的地方，可是你們一定要有你們專業的看法，這專業的看法，我希望原住民地區裡無論如何一定要推動觀光，原鄉只能靠觀光，因為原鄉有非常美的地形，是非常特殊的地方，希望我說的這麼多的景點，大家都看到了。繼續請教局長對整個大高雄觀光的想法和計畫，你認為未來的整個大高雄是怎樣，等一下再做解釋，我們原住民地區有那麼多的觀光資源，希望市府團隊善加利用，尤其原民會要率先努力加油，我們的主委利用一至二分鐘的時間，報告一下我們 88 重建工程馬上就要結束了，未來的工作重點是什麼？我們原民會有什麼計畫？將來重建的工作如何去做？2 分鐘的時間，請主委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時間暫停一下，現在有前金區長城里里長李林春蘭、苓雅區民主里里長陳文程、林貴里里長黃清溪、正文里里長戴瑞文等四位里長帶領他們的里民來參訪本議會，大家歡迎他們。好。繼續。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謝謝議長及唐議員的充分說明，首先要向唐議員致歉，我身為茂林人，也是原民會主委，竟然讓議員不知道，我們一年多來，合併之後，市府對原鄉重建的工作這部分的一些認知，表示歉意，實際上這一年多的時間，三個里的里長、社區協會理事長，我都運用一些聚會或教會禮拜時向他們做一些說明。

第二個，剛才議員談到 6,000 萬的事，這是區公所基本設施維修費，市長這方面也給 3 個原鄉，3 個原住民地區有 5,000 萬的基礎建設工程，其中在茂林地區也將近 2,000 多萬，這部分來說我們確實也很照顧原鄉。第三個，過去鄉公所的權力是非常大，我們所謂的小諸侯，合併之後，他們已算是區公所了，區公所有些事，剛剛已經報告過了，清潔隊已歸還環保局，托兒所歸還給社會局，所以相對的限縮之後，他們要負擔的經費變少，這部分向議員報告，我們有派員到內政部向李鴻源部長提議過，有關於中央對地方政府補助款的部分，希望照鄉公所過去的時代全額補助，也就是說合併之後不能讓市府再編列所謂的補助配合款，

這部分李鴻源部長已經同意，所以未來原鄉的經費應不致於限縮才對。第五個，有關議員提到公共建設 132 線這部分我們確實要感謝工務局的努力，從大津到多納這麼一個艱巨的工程當中，他把它認養做為市府的道路之後，我們所謂的峭壁他們鑽了好幾個洞，鑽洞的目的是要讓剩水流溢出來，就不會造成所謂的崩塌，這部分剛剛議員提到相關照片，有機會，議員和我、區公所區長，新工處的蘇處長，我們再一起去找看看到底問題出在哪裡？溫泉的部分，依照目前所知 21 世紀，確實是有三分之一到四分之一的人都在旅遊了，換句話說人人都有機會去旅遊，每一個地方都有可能成為旅遊景點，茂林確實是一個風景很美的地方，它之所以會被交通部觀光局選定為國家風景區，也有它的理由成分，就像議員所顯示的這些照片，龍頭山、多納溫泉等等，都是我們美麗的地方，這部分未來，第一個，我們要加強掌握的部分是遊客的偏好和特色；第二個，資源環境的特色；第三個，完善的規劃以及管理制度；第四個，善用行銷策略，最後是交通的便利和安全設施以及衛生，這部分我們會繼續努力。謝謝。

**唐議員惠美：**

好。謝謝我們的主委，可是我看到所有整個編列的預算，觀光的預算經費只編列 100 萬，像這樣 100 萬的經費，如何去推啊！主委我們不要紙上談兵好不好？能不能趕快寫計畫向中央爭取，向各部會爭取，我們的團隊需要努力一下，讓明年編列預算之後，我們才能做到，重要的是市長也要點頭，我們所有各局、處大家一起來把所有茂林的觀光景點，大家一起來做，我相信未來才看得到茂林鄉的所有觀光景點起死回生。

接下來請市長關心我們的聚會，我們原住民是一個靠聚會分享長大的族群，請問原住民的主委你同意嗎？目前我們全國原住民同胞從事什麼樣的活動，那個最多大家知道嗎？我們的原住民，尤其住在大都會區的鄉親，他們聚集的地方只有教會，除了教會之外，沒有更多的那些設施，我所看到的原民會，今年編列的預算，它只有一個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的活動，所有整個的活動，全部編列在這的是 1,867 萬多；1,867 萬多的經費完全都是在辦理祭儀文化的，除了原鄉有了這些辦理祭儀的活動之外，補助本市原住民的社團舉辦民俗祭儀，還有體育劇場、文化傳承，親子聯誼活動及社教等各個經費編列了 137 萬，請問我們的宗教團體算不算我們的社團，那宗教團體，誰來補助，誰來關心，到底這怎麼辦，大家都知道原住民聚會的地方只有教會，藉這教會和設備，所有的聚會所有的設備和資材，沒有人關心，也沒有人感覺，我們的主委任內有沒有補助過教會，都

會區的原住民同胞幾乎都是住在都會區，都已經散居了，可是每一個教會不多，自然奉獻的也很少，而且租房子，聘用牧師時，這些設備材料，沒有人去關心，原住民大家想想，一星期我們去教會有 3 次，是星期日，星期三、星期五，一些婦女會，還有主日學，幾乎時間都在教會。可是教會可憐的地方沒有任何設備，沒有人關心，沒有人去贊助他們，他甚至每星期的奉獻只有 1,000 多元，最多也不到 1 萬元，他們還要奉養牧師、租房子，還有很多的經費要支出，這麼一個可憐的地方，沒有人去關心，我們到底用什麼方法去補救，平地不一樣，平地很大的廟，很多有錢的人去贊助，可是我們原鄉可沒有，我們原鄉比較可憐的地方是，教會沒有經費，也沒有人資助，也沒有人去關心！宗教算不算我們的團體？是不是也可以編列在我們的預算裡面去關心他們？這最主要的議題就是我們都會區的鄉親，真的需要幫忙，尤其是教會需要大家來一起關心。我們原住民唯一可以聚會的地方就是教會，沒有地方可以去。

教會本來就是我們的精神寄託，我們沒有辦法放棄；因為它是我們唯一的精神寄託。像這樣的情形，我們要不要補救？要從哪一方面來支出？這個經費要怎麼樣去編？要用怎麼樣的科目去編？才能夠補助到各教會的一些設備？因為還要請牧師，牧師也要從這個奉獻裡面，他才有薪水。可是，奉獻不到 1 萬塊怎麼奉養牧師？

有一次我去一個教會…。

**主席（許議長崑源）：**

來。再 2 分鐘。

**唐議員惠美：**

我去的這個教會，它是自己租的房子，禮拜完之後，就變成是餐廳、變成卡拉 OK。因為有人贊助他們所有的電費、還有房租，才能夠有這樣能力維持這個聚會所，非常的可憐！所以我是希望說，我們原鄉區的這些教會，大家關心一下！要怎麼樣去關心他們，我們要從那一方面去編這樣的一個經費？這是非常重要的！我希望我們市長、我們的主委，大家一起關心！我們都會區的原民鄉親要怎麼樣來關心他們、照顧他們，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還有另外一個議題，就是延伸國道 10 號到六龜新威大橋接茂林，現在大家都知道茂林有好山好水，若沒有便捷的道路，一切都是枉然！

美濃、六龜、茂林、桃源等，都缺乏國道的便捷道路，所以對外產業發展，還有經濟的脈動發展不利。最近有立委提案連署，希望能夠把國道 10 號延伸到六龜，本席在這裡表示贊成，也希望我們的市政府和屏東縣

政府共同一起向中央來爭取。希望我們中央和地方都不分藍綠，大家一起推動這個國道 10 號延伸案，也是做一個功德。

國道 10 號如果延伸到六龜新威大橋，也大為縮短行車時間，加速地方繁榮。我請問市長，同不同意讓國道 10 號延伸到六龜？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答覆。

**唐議員惠美：**

先不要好了，因為下面還有幾個案。我們山上的土地它會跑啊！我們地政局的局長，市府每年編列的地籍重測計畫，到底要具備什麼條件，才能夠申請辦理地籍重測？我們要申請重測非常困難，很多的鄉親每天在講，我的地不見了！界線不見了！要怎麼辦？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1 分鐘。

**唐議員惠美：**

我們的土地所有權狀，實際上，現在的面積都已經不符合了。從日本時代舊有的界線，實際上現在的界線都已經不符合了，而且四鄰的地主都清楚知道自己的界線，但所有的地籍都已經不符合了，那我們要怎麼辦？我們原住民從民國政府以來，沒有實地測量過 7% 以上的土地面積，大多是沿用日本時代所留下的資料來編訂。民國以後，因為語言的障礙、溝通不良或解釋有問題，就隨便給它做個界定。而現今土地若要買賣，因原始的界線已經模糊掉了，常常發生問題，造成很多地方鄉親的困擾，還有糾紛。因為以前界線都是用石頭、樹木、田埂。可是現在常常因地震、颱風或其他的衝擊都不見了，地勢、地貌也都改變了。所以，我建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唐議員，請新工處長、工務局長，還有原民會，你們針對唐議員剛才說的那些實際狀況去實地會勘一下，好不好？是不是請市長答覆。剛才那兩座橋可不可以加上原住民的圖騰入口意象？是不是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唐議員有很多很好的意見。不過，高雄市政府是一個非常尊重原住民，同時以原住民為榮的政府，這一點不用懷疑。另外一個部分，時間有限，我首先答覆唐議員，我們的新工處同仁，原來的這兩座橋，都是在舊縣政府的時代，他們就已經發包、設計。縣市合併，政府是延續的，我們必須要趕快把這個部分去把它完成。

我也同意唐議員剛剛提到，這兩座橋沒有原住民的圖騰、沒有原住民的

意象。但是 88 水災重創我們茂林地區，安全是我們當時唯一的考量。當多納橋做完工的那天我也去，我去茂林已經不下四、五次。

我覺得紫斑蝶、還有我們多納的黑米，這個都是我們的特色，還有很多美麗的景觀。我那一天在多納橋，我也跟主委提到，在那個橋上，能不能有我們的魯凱、有我們的紫斑蝶、有我們原鄉的意象，應該在我們這兩座非常有代表性的橋樑來呈現。

基本上，因為一開始做這樣設計，只要不影響結構，這樣的美也很重要。我個人是同意，應該把原住民和紫斑蝶，在這個非常美麗的橋樑上來呈現。整個多納橋的落款，那天唐議員也在，那個只有「多納橋」，我們沒有落款「市長陳菊」，我們沒有這個習慣，就是「多納橋」什麼時候、幾年建立的？就是這樣。

這個中間應該有一些原住民的圖騰意象，我想我願意。我們的工務局團隊也應該在這個部分，能夠讓這兩座橋樑更有特色，同時也讓遊客只要一進來，就知道這是原住民的原鄉。這個部分我大力支持。其他，我們的同仁都知道，整個茂林地區現在整個原鄉地質不穩定，所以我們在道路上也有很多工程艱難度，他們的專業，我想我要信賴，我們的同仁都非常的努力。

如果有哪個地方跟我們原鄉耆老溝通不夠，我們的原民會主委，應該在這個部分，讓我們有機會跟原鄉的部落耆老溝通、跟部落大家來說明，我認為這都是應該。第一個我們都跟唐議員一樣，都非常珍惜茂林的美、茂林的獨特，怎麼樣做的更好，這個就是我們現在持續在努力。

有關工程的部分，等一下我們的工務局長等等，再跟唐議員來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陳市長菊：**

議長，我再 1 分鐘就好。我那天在跟原民會主委提到，多納的溫泉是我們過去的特色，現在經歷那麼大的颱風，把整個山形地貌都改變，所以那個地方我們要重挖。第一個，觀光局應該在這個部分全力來協助。第二個，剛剛唐議員提到現在有一個小河邊，有人在那邊開始泡溫泉，這個部分，區公所、觀光局，我們全力在這個部分努力。如果在那個地方有大量的溫泉，這會是我們茂林共同的資源，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協助。

我希望我們的原民會在這個部分，觀光局、原民會可以一起合作，第一個，尋找失去的溫泉。第二個，現有的溫泉，我們要看它的溫泉流量有多少，足不足夠再提供更多，還是只有在那個小地方而已，這個都必須在地

質上，包括專業上很快來進行。所以後續的狀況，我們再跟唐議員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簡單說明。

**觀光局許代理局長傳盛：**

感佩唐議員對故鄉的關心，我簡單說明三點：第一個就是溫泉的部分，我們觀光局有跟幾個區公所分工，特別是茂林區公所，目前分別在萬山、多納以及茂林村，有這三個地方都有申請探勘溫泉的費用一共 730 萬，第一筆多納的部分已經核定，這是溫泉探勘的部分。

我們一共有三個村，在多納村是 280 萬；萬山是 350 萬；茂林是 100 萬，這是關於溫泉的部分。另外，關於整體觀光的部分，我們現在有針對茂林區的特色，比如賞蝶，剛剛有提到的，或者是老鷹谷等等，萬山也是很特別。另外已經跟高雄鳥會做一個搭配，它會做自然生態觀光的導覽，也會配合在暑期跟教育單位合作，做暑期夏令營的安排。帶更多的學生進入這個區塊，對茂林區的觀光會帶來一些效益。

另外，針對剛剛提到，萬山的岩雕、還有原本上部落、部落之間的登山步道，我們有特別請一個叫「千里步道」的協會探勘，這個步道整理好的話，也可以成為城鄉區域休閒登山的一個路線。我們從這幾個方向，來帶動整個茂林區的觀光重建的工作。〔…。〕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5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接下來，請黃議員石龍發言。

**黃議員石龍：**

主席、市長、副市長、秘書長、各位局處首長及各位同仁，大家好。市長，時間過得很快，又是半年一次的總質詢了，有些是要提出來檢討，而有些是要讚賞的，就是有些不妥適的也要提出來檢討。首先，在檢討之前，每位局處首長的前面都有一本「中油 104 年遷廠計畫書」，當時經濟部和行政院의 公文都全部在裡面。我拜託大家看第 10 頁第 2 項的紅字部分，它寫到「在遷廠計劃的部分，行政院已核定中油公司所擬的二十五年分三期的遷廠計劃，屆時必定貫徹執行，使後勁地區的發展可以預期，遷廠計畫是使後勁地區發展為新興社區的重大計畫，政府為此下很大的決心」。不光是政府下很大的決心而已，後勁人也下很大的決心。市長這個你是知道的，也非常感謝市長常常站在支持後援會這邊，還叫中央政府要落實，實在非常感謝。

另外，請再看第 12 頁紅字部分所寫的，「前面所提到的回饋基金，它的每一塊錢，都將反應在中油公司生產成本中，而中油也會把它轉嫁到產品的價格上，讓所有的消費者來共同負擔」。也就是說，這個基金會成立的同時，這個基金就是隨油徵收而來，屆時每一個人，包括市長和各位局處長大家都有交，也就是這些錢並不是自中油的盈餘來回饋，兩者的意義不一樣。所以，中油每一次發生事情時，它都不要針對問題，像 4 月 6 日的爆炸事件，市長，你看 4 月 6 日爆炸時，照片中的火這麼大，這個火苗竄得多高呢？中油這支柱子到這裡約 53 米高，你想想火苗竄到這裡有多高啊！這是我拍攝的，它爆炸的當時，我就爬上樓去連續拍攝，當然相片很多，我只是拿出 1 張讓大家在這裡看一下。你想火苗竄這麼高，估算它約有 70 到 80 米高；至於它的爆炸程度呢？包括旁邊的這些管子都整支爆開了，就是整支管線都爆了，它可不是單單爆炸一聲而已。市長，你看我們住在那裡有多倒霉啊！我們竟要承受這種的壓力，連晚上想好好睡個覺都沒辦法，因為半夜常被突如其來的聲響給吵醒就對了。在不時被吵醒之下，中油卻不針對問題來解決，當各家報紙報導中油又爆炸時，它就轉移焦點，中油遷廠是要從 79 年開始算，還是 82 年呢？或是說要從何時開始算呢？它就模糊焦點、轉移焦點！

再來，我拜託大家再翻到第 1 頁，第 1 頁這個是分三期三階段的遷廠計畫，第一期是 80 年 1 月到 84 年 12 月；第二期是 85 年 1 月到 94 年 12 月。目前第一、二期都有在執行，就是工廠有停工，但是有部分尚未拆除，剩下的都拆除了；第三期是 95 年 1 月到 104 年 12 月，我拜託各位局處首長聽清楚，到 104 年 12 月就是中油全部要遷完畢；至於它要遷去哪裡，都跟我沒有關係，市長，這是中央政府當時的承諾，所以它要遷去哪裡，都跟我們後勁人沒有關係的。但是，我常常說，只要 104 年 12 月 31 日一到，我們一分一秒都不能讓它拖延的，所以中油在針對問題時，它就模糊焦點，它就說裡面又沒寫，油槽到時候不知道要不要拆？所以我就說，廁所也沒寫，屆時不知道廁所要不要拆？當初也沒寫水溝，不知道水溝要不要拆？路燈也沒寫到，路燈要不要拆呢？模糊焦點！中油這些「瘋子」到現在還在發瘋，市長，我也在這裡說過很多次了，中油越賴皮的話，我就是越愛找他們，待會後面還有非常多的資料。所以昨天環保局長要跟我請假時，我不讓他請假就是因為這樣子，因為我整個時間所談到的都是中油，如果讓環保局長請假，我就沒戲唱了，對不對？所以我昨天不讓他請假。局長，不好意思，昨天不讓你請假，因此你就跟我換成今天，我說要換到什麼時候都沒關係，只要你有在場就好了，因為別人不在都無

所謂，但是你一定要在場的，所以我昨天就不讓他請假。

這個問題我也要拜託各位局處長，往後人家問到，中油何時要遷廠？就是 104 年 12 月要遷廠，要一致。他們不要老是聽到報紙報導時，中油的那些「瘋子」就想轉移焦點說，不知道是從 79 年工廠興建時起算，還是從營運時開始算呢？公文裡面寫得清清楚楚的，就是到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說什麼何時開始不開始的，所以這個不要再模糊焦點了。中油每一次發生大爆炸時，他們都是用這種招數來模糊焦點，所以這個中油，就誠如我說過的，是無法無天的，我們真的要幫中油立一個特別法，叫做「無法無天法」！市長，這個真的是非常嚴重，我可不是亂說的，他們自己還在煉油廠的標語上寫「不眠不休做好環境保護」，真的很不要臉！這個要把它改成「不眠不休污染高雄市民」啦！就連半夜也在爆炸，待會我秀照片給你看時，你就知道了，就知道有沒有污染高雄市民了。

再來，你看當時是這樣子，這一張相片就跟我現在後面貼的一樣，現場這根黑黑的柱子約 53 米高，當時火苗竄這麼高可能超過 70 米了。你看這是 4 月 6 日清晨 4 點 50 分接近天亮時，當時的黑煙一大堆，我一整晚都沒睡著，就是這樣吵到天亮，所以我整晚都沒睡。你看那時都 5 點多了，這個有沒有不眠不休污染高雄市民？整晚都是黑煙就對了，搞得我們整晚都非常難過在生活，你想我們住在那裡卻常要承受這種壓力，同樣都是人，我們為什麼要承受這種壓力？是不是？所以這種東西…，市長，你看這已經接近天亮了，大約是 6 點多時，仍然都是黑煙就對了。這是隔天我們進去看的情形，這位是邱里長，我們進到裡面看到爆炸得非常嚴重，你看這個管子，市長，你可能沒有爬到上面去，這個我有上去，這整支管線都爆炸了，就像炸彈一樣炸開了，你看整支爆炸成這樣，當時的爆炸聲是非常的大，不是一般人能想像的，不住在那裡的人根本不知道住在那裡的人的痛苦，有些人還在說一些風涼話，真的是沒道德，是不是？所以這是非常的嚴重。再來，市長，你看整支管線都爆炸成這樣了，這是近照，它都爆炸成這樣子，你看這個嚴不嚴重？這整個爆炸得非常嚴重就對了。我剛剛說過，我們對 104 年中油遷廠是「永不妥協」就對了，我們每一年都會辦一些活動。

再來，市長，還有環保局長也要注意聽，這是中油去年 8 月 29 日偷排廢水的情形，之前我說過，可能是環保署當時做得不夠好，當時環保署在現場參與時，可能是稍微有點問題，不過我後來拿到這些資料時，我覺得環保署還是做得不錯。環保署的這些資料裡，包括有中油的操作紀錄，它這麼大本，還包括中油違規事件，都是這麼大一本，反觀在環保局和高雄

市政府的完全監督之下，竟然都經過這麼久了，卻沒半張什麼出來，就是沒半張資料就對了，根本沒有中油到底有沒有違規的相關資料出來，全都沒有就對了，就是我行我素就對了，好像人人都拿它沒輒。市長，我要跟你建議的是，乾脆把環保局撥給中油做為中油的環保課好了，因為我看環保局每個人都很怕中油，好像都沒有行動，還越說越故意，一而再、再而三，每一次都是這樣就對了，況且這個違規事件又這麼明確了，而且環保署也寫成一本書了，我們到現在還沒開罰單。從去年到現在，那廢水排了多少啊！局長，你們單位到底出了什麼問題？我覺得，環保局不論過去的局長或是現任的局長，都是這種態度呢！到底受什麼人指使呢？局長，請回答一下，到底是誰指使呢？過去到現在，大家的態度都是這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環保局應該沒多大問題，你講的那個部分，我們都有在處理。

**黃議員石龍：**

你說什麼？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你說的部分，我們有在依法處理。

**黃議員石龍：**

你依法處理？〔對。〕那麼久了，說依法處理，但是中油現在有被罰半毛錢嗎？爲了廢水的問題，你們有開過罰單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你現在說這個部分嗎？

**黃議員石龍：**

不只這部分，接下來還有呢？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部分是去年 8 月的，後來環保署五次的資料給我們時，我們有召開會議，因爲它是要行政罰法的部分。後來我們也召開很多次的專家會議，認定完之後，一樣依照行政程序法，給業者陳述意見，中油到四月二十幾日才陳述意見回來；回來之後，我們 5 月 18 日報環保署，然後我們已開出 2,000 多萬的…，我們已裁罰出去了。

**黃議員石龍：**

你請坐，沒時間讓你說了。你說的陳述是從去年陳述到今年，要陳述一年嗎？那環保局不就整天閒閒吃飽、睡覺嗎？哪有陳述一年的道理呢？

市長，老百姓偷排廢水，他們依法辦理被罰錢是應該的，爲了我們的環境，怎麼辦是應該的，爲什麼中油不用罰呢？爲什麼中油排放廢水這麼嚴重，他們不用罰呢？老百姓只要一點點違規，你們馬上就罰了，統統依法辦理，爲什麼對中油，你們就不敢呢？爲什麼中油每次都這樣呢？

這裡面寫得很清楚，排廢水 55 次，爲什麼你們不去辦呢？關於違法事件中油的 A、B 儲槽，收集製程廢水，把那些廢水放出去，這樣子你們都沒關係嗎？你們都覺得不重要，沒有人去追蹤，哪有這種單位呢？

市長，你看哪有這種單位、這樣做法呢？這裡環保署都寫得很清楚，調查得很清楚。中油有兩個儲槽，一座是 5 萬噸，兩座是 10 萬噸的容量，叫作 A、B 槽，專門收集廢水。他們利用雨天的時候，把廢水偷偷排出去，每次都這樣做。你們竟然不聞、不問，真的很奇怪呢！哪有這種單位呢？

再來，這在 96 年時就有了。中油在 96 年時就偷排廢水，這是有證據的，是由沈老師提供的。我剛才說的，是由環保署提供的，這情況是很嚴重的。當時我叫環保署來檢查，那污染的情況是很嚴重的，但是到現在情況還是一樣，問題還是沒改善。

市長，你看看這資料，包括 VOCs 這是非常嚴重的情況，如果一般人聞到是非常不舒服的。你看，這裡面的苯含量就有 1,300ppb。甲苯是 637ppb，苯乙烯是 1,050 個 ppb，情況真的很嚴重。只要你靠近那廢水旁，真的是受不了。偷排了那麼久，環保局竟然沒有人看到？算中油運氣不好，被我撞見了，從去年 8 月到現在，也快一年了。環保局就是不聞、不問嘛！哪有這種單位呢？這種單位是不是要裁撤呢？市長，你看這些都是 1,000 多個 ppb 呢！這是南區稽查大隊做的紀錄，不是我隨便說的。這些違法事件，統統有紀錄，爲什麼不依法辦理處罰呢？你看看，這些都是呢！只有這個是 0.04ppb，只有它低於 0.04，其它的都 1,000 多個或是好幾百呢！這樣對於後勁溪附近的居民影響很大，造成他們呼吸困難。百姓們一直打電話來抱怨！爲什麼永遠都沒辦法解決呢？他們好像沒感覺那樣，依然是我行我素。

市長，你看它們排放了 55 次的廢水，不見得是在下雨天，有時候沒下雨，也照樣排放。我用紅的標示累積雨量，就表示是「零」沒下雨。市長，這是 6 月 13 日到 6 月 14 日的情況，這是左營的氣象觀測站的紀錄，那時候並沒下雨，中油排放廢水，排了 8 個多小時。放 8 個多小時的廢水到後勁溪，這些都是環保署查到的，上面寫的很清楚，偷排廢水放到後勁溪，我們竟然也沒法子辦理！環保署的證據這麼明確，我們竟然沒罰中

油，也沒有處理。環保署的人也說了，爲了這件事，監察院曾向高雄市政府和中油，提出來糾正呢！這是 5 月 15 日的事情，監察院因此而對我們提出糾正，我們竟然還是牛步化，動作比牛還要慢。別的單位也認爲它們嚴重的違法了，我們環保局還是不痛不癢的沒動作。環保署也說了，提醒地方政府及環保局，應善用執法工具，對於惡意違規業者，採取勒令停工之重罰，導正不法。讓違反者，得不償失，以遏止污染及保護環境。

我們不但沒遏止中油，反而縱容它讓它越排越多。我寫了這個，要對中油立個特別法就是「無法無天法」。真的要立個「無法無天法」了，目無法紀嘛！整個市政府變得很無能，任由中油來糟蹋。

市長，我拜託你，是不是可以讓我代理三個月的局長？我若不能讓它停止不動工，就讓他改我的姓！這勒令停工是非常嚴重的情況，而且很明確的，爲什麼不處理呢？幹嘛怕它們呢？怕那位朱少華董事長嗎？你怕什麼呢？你比他還瘦嗎？局長看來比他胖，爲什麼要怕他呢？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我看還是請局長或是市長說明一下好了，看看是不是怕那隻中油老虎？會怕他嗎？

**黃議員石龍：**

你看看這裡，我畫紅線的地方，就表示沒有下雨，這些都排了七、八個小時，網路上顯示沒有下雨。這法規表示，如果是下雨，要累積到 1.3 公分以上，才可以排放，要 130mm 這樣才可以。照說那兩座 5 萬噸的儲槽放不下了，才可以臨時排放到溪裡面。不是將 A、B 槽那兩座的廢水，都排放掉啊！每當下了些小雨時，中油就認爲機會來了，趕快把廢水抽出來排放。局長，你看這些都在排放。我用紅線標示，表示沒下雨，這是排什麼呢？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跟議員解釋一下。那部分，我們已依照行政罰法，已罰了 2,600 多萬，對於中油的方面。另外，你剛才提到 55 次的部分，其中有 48 次，沒有達到 130mm 這部分，我們以申報不實爲由，已移送司法單位偵辦，所以這部分也請你放心。

但是，我們內部的程序，要把它完成法定的程序，有時候業者也會行政訴訟。因爲環保署是在去年的 12 月底，才把資料給我們環保局，我們環保局也召開了兩、三次的專案認定會議，包括找一些律師來認定，因爲要

用行政罰法的部分，而不是依照水污法來處理。我們也從重來處罰 2,600 多萬，所以請議員放心。

**黃議員石龍：**

市長，我聽說今天早上才在簽要罰錢，以前我不質詢就都不簽，那一天我問局長，局長還不知道，剛才有人跟我講說今天早上才簽要處罰他們，過去沒有質詢都沒有簽就對了。整個市政府都怕中油，我就跟你講了，中油如果有什麼事情，你都跟他講一切都是我在難纏，你是怕什麼呢？你就跟他講，請他來找我就好了。我在這裡講了近十年了，我都不怕了，你是在怕什麼？這個單位真是亂七八糟，我看你們都是領中油的薪水的樣子，沒有領老百姓的，老百姓如果稍微排放點廢水或黑煙，或餐廳稍微有噪音，如果有人檢舉，你們就跑得很快去開罰單，問題是你違法影響到鄰近住家的生活，你去開罰單都是應該的，但中油應該也是要比照辦理，為什麼中油就要例外？不然中油有沒有特別法？有沒有「無法無天法」呢？你叫中油去建議中央，如果中央立法中油可以有「無法無天法」，中油就可以不受限制，這樣我就不會向他質詢了。

局長，你聽到嗎？你跟中油講叫他中央立法，去立中油的「無法無天法」，這個法如果制定之後，我就不再質詢了，這樣真的就很厲害。法律之前人人平等，大小都是一樣，不是只有中油比較特別，市長，你說這樣對不對？法律是為全國共用，全國老百姓的工廠都是一樣，為什麼中油可以特別呢？這就很奇怪了，每次就是一而再、再而三，每一次都是這樣，你看這個沒有下雨也在排污水，讓人看了就生氣。

再來，這不是只有 8 月 29 日偷排而已，後來又被我抓到了，在 100 年的 11 月 10 日晚上稍微下雨，我就判斷下這個小雨中油有可能會偷排放，我跟邱里長泡茶之後，晚上 11 點我趕快開車去後勁溪巡視，果然真的在偷排了。我也打電話請環保局來，而環保局速度也很快，來了之後也有進到現場去看，這個是我晚上照的照片，那一天的雨才下 118 毫米，也還不到排放的條件，這樣他們就認為機會來了，就都全部的廢水都偷排出去了。

再來，在今年上個月的 4 月 30 日下雨，9 點多我判斷中油有可能又要偷排了，我去看果然又在偷排放了，這一張是我在 4 月 30 日早上 10 點拍的，你看偷排污水這麼黑，跟上游流下來的水，色澤相差這麼多，一邊像黑龍江一樣，你看今天沒有下雨也再偷排，偷排出來的都是污油，我也打電話請環保局來，環保局也有來採樣，採樣也認為污染嚴重，接下來我到裡面去看，裡面也沒有水，整個工廠乾巴巴都沒有水，這一條溝的警戒紅

線在這裡，他寫說如果超過紅色警戒就要排放，其實裡面也都沒有水，水位是低於警戒線，但也是整天都在偷排，結果環保局都沒辦法？排放一整天真的都拿他沒辦法嗎？

4月30日你再看看，他寫2米半警戒線，但是水在警戒線下方，也是一樣在偷排，4月30日下了多少雨？只有下了0.5毫米，等於沒有下雨一樣，稍微下點毛毛雨，他們就認為機會來了，就認為後勁溪又有水了，上游又有水會流下來，只不過才下個0.5毫米的雨，稍微有一點水他們就認為有機會，就趕快排放了，你跟他們開了好幾次的會有用嗎？局長，你答覆一下，你跟他開了好幾次會有什麼用嗎？爲了這個案我也有開過會，對不對？這樣有辦法遏止嗎？有作用嗎？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剛剛解釋的是上次55次的，你這個是今年的這個部分，這部分1月到5月也有5次，這部分我們也都有依法去做裁處；你剛剛提的55次是行政罰法的部分，所以到3月份完全確定之後，有給業者陳述意見之後，我們到5月18日就整個去做處理了。

**黃議員石龍：**

你看這個多無法無天，等於沒有下雨，要130毫米呢！結果0.5毫米就在排放，0.5毫米是要排什麼水？局長，照常理推斷你看這是排什麼水？就是排出剛剛所看到黑漆漆的那一些，我們真的都沒有對策嗎？勒令停工可以嗎？環保署寫得清清楚楚的，業者嚴重違規者可以勒令停工，爲什麼不勒令停工？爲什麼要給他陳述？爲什麼只有處罰？罰什麼？台灣沒有中油不行了嗎？想想看，沒有下雨，只有0.5毫米沒有下雨，這是我到左營的氣象站調出來的資料，這不是空口無憑亂講的。

再來，這是當天我有請環保局會同，環保局也在那裡採樣，這個污染非常嚴重，市長，你看這是後勁溪的排放口，5月4日又在排了。局長，4月30日至5月4日才相差4天而已，也是同樣的在偷排，你看排這個黑漆漆的是什麼？黑到發亮的這是什麼？你看上游的水是清澈的，你看看這個黑漆漆的都是油污，5月4日有下雨嗎？也是沒有下雨。等一下，我給你看一下資料，這個都是油啦！市政府已經花了幾十億整治後勁溪，整治又有什麼用呢？這樣就不用整治了，乾脆就讓它變成煉油廠的油溝就好了，何需要花這麼多錢整治？我們整治花了這麼多錢不是要給中油排放污水的，你看這麼嚴重，這實在真的越看越想抓狂，真的都沒有辦法嗎？局

長，真的拿他們沒有辦法嗎？4月30日至5月4日才相差4天而已，仍然沒有辦法。

5月4日那一天下多少雨？只有下24.5毫米而已，4月30日是零，初一到初五都沒有下雨，來到這裡才二十幾毫米仍然照排放，局長，你要講給你講，你看這樣要如何處理？你剛剛不是有舉手要講話，來你講。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先跟議員解釋一下，待會再解釋這一邊。上次你講的55次的部分，我也說得很清楚，我們有請環保署資料給我們的時候，我們要認定如果有情節重大的話，我們不排除要給他停工。可是環保署來開會的時候，他們只是希望要求我們要用行政罰法，要罰4,000多萬。

**黃議員石龍：**

我們為什麼要聽環保署的，我們用調適基金，我們高雄市不會自己做嗎？為什麼要聽環保署的。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問題是，到時候到訴願的時候，還是要經過環保署。

**黃議員石龍：**

環保署為什麼要找我們麻煩？我們為什麼要聽它的？我們高雄市可以自己做的就自己做啊！我們為什麼要聽它的？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現在要說的是水污法的規定，是到情節重大，那個定義是在環保署它有訂，現在它也要修那個定義的問題，這個部分，我是跟議員這樣報告。

你剛才講這5次這個部分，我們今年的部分，也都是依法在裁處，但是這部分，我們也是要去認定它到底是不是…，這個沒有達到任何警戒的部分，我們也是要去給它移送法辦，就是這個部分，沒有達到那個警戒線的部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都依法來做處理。

**黃議員石龍：**

這種東西，對惡意違規者，環保署的網站指出，對於惡意違規業者採取勒令停工之重罰，以導正不法。為什麼環保署叫你們不要對它們勒令停工？這是環保署的啊！這裡面寫得很清楚，難道你們都沒有在看嗎？我是都有調資料在看的，我不是來這裡空口無憑亂說的，為什麼不敢做？明明沒有下雨，它卻一而再、再而三，它就是惡意違規業者，我們為什麼要怕它呢？我就說過了，要不然，老百姓可不可以比照？我問你，你跟我說老

百姓可不可以比照就好了，局長，你回答一下，老百姓可不可以比照中油？如果可以，以後我出去都跟人家說，現在開始違法都沒關係了，都可以比照中油。你答覆一下，可不可以？可不可以比照中油？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你說的「老百姓」，我不知道什麼意思？

**黃議員石龍：**

一般百姓的工廠如果像中油這樣違法，可不可以比照中油？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只要符合水污法定義的工廠、事業單位，如果有違法情節，符合重大情節的話，我們就會勒令停工。

**黃議員石龍：**

勒令停工，對不對？〔對。〕你請坐。那麼為什麼中油就不用勒令停工？老百姓都要勒令停工了，為什麼中油不用勒令停工？中油比較大間，還是你比較怕中油？很奇怪耶！我們高雄市民，大家聽著，他們都只欺負老百姓而已，哪有真的在為老百姓做事呢？污染這麼嚴重，一而再、再而三，55次之後，4月29日、30日、5月3日、4日都在偷排，5月4日還在偷排，這樣難道沒有情節重大？這如果是老百姓，就統統取締了，哪能再放任它？如果是老百姓，可能都唉唉叫了。老百姓還無法比照中油，老百姓是該死、活該嗎？真可憐！局長，我覺得日後你還是當老百姓的時間比較久，不是當官的時間比較久，我們當官的時候，還是要用良心做一些事情，當官只是過渡而已，和我當議員一樣，我當議員，選不上話就不用當了，選得上話，就要在這裡講一些良心事，要做一些良心事業的事情。當老百姓的時間比較久啊！市長以前說的，對不對？當「官」是有任期的，做「人」是沒有任期的，做「人」的時間比較久，所以你要好好做。

你想，它一而再、再而三，我想不通，你們真的沒有辦法、法令了嗎？我實在不敢相信，哪有像你們這樣的單位呢？

再來，還有，不是這樣就沒有了，這一樣是沒有下雨，5月4日，市長，剛才你有看到，這一樣是沒有下雨，這都沒有怎麼下雨，雨都只下一點點而已，剛才這些加起來，整個日夜加起來，總共才24毫米而已。再來，這是從氣象局左營觀測站取得的資料，從網路調出來的資料，不是我亂說的，這不是亂說的，都有資料，結果呢？我們也沒有辦法，可憐啊！我們這種單位。

再來，5月19日又在偷排了，市長，這會氣死人！5月19日晚上11點

多正在下雨，我在家裡看電視，然後我穿著短褲要出門，我太太問我要去哪裡，我說我要去看中油是不是又偷排廢水了，我太太說：「那麼晚了，你還能怎麼樣？」我說：「沒有關係，這一定又在偷排了。」我去到那裡，結果真的在偷排，也還是在偷排，5月19日而已，前些日子而已。5月19日偷排那一天，我打電話給環保局、打給蔣育恩，他速度很快，馬上就到了，我叫他再和我進去煉油廠裡面看，也是沒有水。市長，你看，局長，你看，它2米半的紅線在這裡，也是沒有水，晚上11點多，中油認為機會來了，下著微微細雨，趁著沒有人注意，大家都在睡覺了，時機最好，它不知道我這個睡不著的，吃飽都等著對付它，我吃飽都等著對付它。對於中油問題，我跟它耗到底，我都沒在怕了，你怕什麼？我都沒在怕了，你怕什麼？你很怕中油就對了，是不是？局長，我看你好像很怕它耶！我就是故意要找它就對了，有什麼好怕的？它皮我比它更皮。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如果你拿他沒有辦法，我看就拜託市長裁示，叫環保局長搬去你家那邊，和四叔住在一起，這樣要抓比較快，這樣就賴不掉了，請市長裁示一下，否則真的沒有辦法。

**黃議員石龍：**

這到11點多還是沒有水，局長，那一夜，我爲了這個處理到2點多，蔣育恩進去，我叫他看A、B槽裡面剩多少水，都10多米而已，離18米還可以再抽、再裝，可是它都不做，直接就把水放出去了，那一夜我處理到2點，等環保局全部處理好我才回去，他們中油的人也說他們目前可能沒有辦法，我說：「什麼叫沒有辦法？你說這是什麼話？中油又不是昨天才設立而已，都設立好幾十年了，什麼叫做沒有辦法？環保法令不是昨天才通過而已，更不是來不及做雨水分流，過好幾年了，爲什麼你們都不做？」就是沒有人抓他們，沒有人監督他們，所以他們就我行我素，沒有人拿它有辦法，環保局也沒有用，環保局就是害怕中油，所以就不處理、不處置他們，才造成他們坐大，忘了我是誰，環保局就成了沒有用的單位。

法令不是昨天才通過而已，法令已經通過很久了，爲什麼都不做？對不對？我說過了，只要中油在後勁一天，它就必須符合國家的標準，因爲中油自己說的，我們剛才說他們偷排55次污水，那時他們大小階層就跳出來，那些沒有用的人都跳出來，跳出來說他們中油都符合國家的標準，他們說中油國營企業不可能爲了這個小錢而違法，他們都達到國家的法令標準。可憐哪！局長，中油講這種話，我說：「好，這樣最好，最好你們是

達到國家法令的標準，這樣最好，我就是要求你們所有都達到國家法令的標準。」

這是監察院糾正他們的，監察院的糾正文裡面有寫「未善盡國營企業應有的環保與社會責任」。局長，中油有什麼「應有的環保與社會責任」？中油根本就沒有啊！它哪時候有盡到社會責任啊？這種偷排的一直排，他們說裝污水的槽不夠，我說：「那麼你們爲什麼油可以裝那麼多，可以做好幾百個油槽？你們爲什麼不多做兩個污水槽？」結果不是，環保署查出來，那兩個是在裝廢水的、製程的廢水，結果他們還是利用下雨天偷偷排放，一到下雨天，機會就來了，這樣你們真的不知道嗎？我真的覺得很奇怪，怎麼會有你們這個單位是這個樣子的呢？那一夜我處理到 2 點多。

再來，還有哦！5 月 20 日早上，他們又偷排了，你看，5 月 20 日早上 9 點多又在偷排了，我那一天也處理到快 12 點，處理到差不多 12 點才回去，5 月 20 日剛好是禮拜天，5 月 20 日禮拜天那一天我就處理到 12 點。我叫環保局來，環保局的也來了，我們又進去中油裡面，蔣育恩速度很快，馬上就進去了，結果呢？你看，這個這麼嚴重，局長，你有沒有看到？這個水兩個顏色。

這一天，剛好遇到環保署也有去，環保署比我們早到現場，我到場時，環保署正好採樣採起來，我問他是哪一個單位的，他說他是環保署的，我說：「你怎麼知道中油在偷排廢水？」他說他們是例行性的，他們一個禮拜要在那裡巡視兩天，例行性的，結果被他們巡視到，他們就馬上做採樣，我跟他說：「你採樣起來，日後如果檢驗報告出來，要送一份給環保局，我也要一份。」他說他們會送給你們。之後，我們環保局的人後面才到，也是有來，只是比較慢一些，人家環保署的人先到。

你想，從 4 月 30 日到現在 5 月 20 日，這樣隔多久？才 20 天而已，已經偷排 4 次了，你看今年要怎麼過？你看後勁溪附近的居民要怎麼過？還沒有怎麼下到雨，只是毛毛雨季而已，才下毛毛雨而已，從 4 月 30 日到現在 5 月 20 日，才 3 個禮拜而已，不到 3 個禮拜，就偷排 4 次了，局長，老百姓的生活品質怎麼會提升？要叫老百姓死，是不是？我們加油的成本全部都在中油的油的成本裡面，爲什麼他們還偷放廢水？國營企業有善盡社會責任嗎？嘿！很奇怪，你看真的拿他沒辦法。你看，市長，這剛好我們的人去採樣，我們的人去採水、採樣，我們的人剛好去，那時候已經 10 點多，我 9 點多到了，我們環保局的人去的時候已經快 10 點半了，我那一天也是在那裡弄到 12 點才回去。整個水都是黑的，局長，水都是黑的，這水汲起來是這樣，這煉油廠放出來的，汲起來是這樣，沒有太

黑，看不到而已，沒太黑。我們進去裡面也是沒有水，進去裡面也是沒有水，我們進去的時候，市長你看一下，這個警戒線，他們說他們的警戒線，我進去也是沒有水，也是在警戒線的下面，也是繼續排放，叫他關起來，他也是不要，為什麼？因為機會來了，後勁溪有雨水，多多少少放、多多少少稀釋，沒有人看到，趕快一直排放，一直排放喔！等一下有證據可以看，要叫他關，他也是說要關了，結果呢？要關，又經過了一個鐘頭，他還是不關。你看這是監視螢幕的畫面，監視螢幕的畫面，市長你那邊看不到，這個監視螢幕的畫面已經 11 點 38 分的樣子，這個監視螢幕畫面的時間這裡暗暗的，我怕你那裡可能資料看不到，到這裡的時候已經 11 點多了，你看監視螢幕的畫面，這個是他們的監視螢幕，這個四角盒子是他們的監視螢幕，我們在裡面，他們在放廢水的時候，裡面有監視器，我看到都是油，我把它拍下來，你看都是油，經過他們監視器拍下來螢幕畫面裡面仍然都是油，10 點多進去，叫他關，他說好，要關了，結果還是在排放。因為我們在裡面看不到，外面仍然一直排放，繼續排放。

局長，都拿他沒有辦法？我想奇怪，怎麼會有這個，真的拿他沒辦法？你看，這個有辦法嗎？局長，你回答一下。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議員，我很慎重的跟你說明。剛剛講的這幾次到 5 月 20 日的這個部分，我們還是會依照程序做處理，至於構不構成情節重大——停工，我們一定會依法來做妥處，因為整個法令的程序有它的完備性。那我剛剛跟您提到的說明，說過去的 55 次跟現在 5 月 20 日的這個部分，我們都會來去做處置，因為現在從 519、520 到最近，因為我老實講他們中油，你也很清楚，我跟中油去監察院的時候，也提到了他們長期以來沒有做雨水、污水的分流，所以才造成這種現象，那國營會也要負起責任，不是因為 104 的問題，所以說監察院也要求那個國營會要給經費讓他們去做改善。當然啦！這個違法的情況構不構成情節重大，我們大概一個星期就會做出一個定義，這個部分如果構成情節重大，我們是不排除給他停工，所以說不是我們在縱容的問題，所以請你也放心，那這個部分，法令有法令的…，我們去做一個依據，這個部分，我跟議員先做個說明。

**黃議員石龍：**

你請坐。你這樣還要再請示，老百姓的部分都不用請示，老百姓的部分，環保警察叫來、檢察官叫來，就整個叫人家勒令停工，就要人家馬上辦。問題我就已經跟你講過了，老百姓可不可以比照中油就好了？你又不

敢回答，我就已經講過了，老百姓違法，停工、罰錢、重罰都應該的，爲了環境，這樣都是應該的，爲什麼中油，你們還要請示？請示這裡、請示那裡，是要請示天公、地公還是母舅公，難道還要請示媽祖？是爲什麼？一樣都是偷排廢水，爲什麼他們要勒令停工，中油不用？他有什麼特別條例說中油不用？就像我講的中油無法無天法，要立法院給他立特別法，叫做中油無法無天法。我就已經跟你講過，不眠不休污染高雄市民，他不只是後勁溪、不只是地下水，包括空氣，包括噪音，他哪一項沒有違規，結果你們有罰他們什麼款？我跟你們調的資料，你來看，局長，中油沒有什麼被罰到？老百姓，我看有的罰了十幾條，沒有罰中油，中油總共去年空污，高雄煉油廠罰 20 萬元，總共罰 20 萬元；水污，也沒被罰半件，老百姓的，爲什麼一抓到就馬上罰？爲什麼不用請示？爲什麼中油要請示那麼久？這個資料是你們的，不是我亂說的，我跟你們調的，爲什麼中油的噪音也沒有開罰半張？他都沒有製造噪音喔！這實在是，101 年的，煉油廠開罰 1 張，就開罰 1 張。局長，老百姓的，我看有一家叫做青衛，這一間不知道是做什麼的，我不知道，我看他被開罰 40 幾張。議長，一間私人的開罰 40 幾張，這一間不知道是那裡的，我不知道，開罰 40 幾張，當然有污染，開罰他是沒有錯，中油這個一而再、再而三，這麼嚴重，竟然也沒有辦法開罰、也沒有辦法處理他，他要排放就排放，廢水就繼續一直排放，你也沒有他的辦法，奈我何，環保局是我管的，市政府，我不理他，我是中央管的，你看市政府跟環保局有什麼用？我們環保局有什麼用？市長，我跟你建議環保局撥給中油，讓他做中油的環保課，這真的不是亂說的，問題是沒有發生功能，功能沒有辦法發揮有什麼用？純粹這個環保局沒有用？就稍微有作用而已，一、兩項有用而已，大部分對中油都沒有辦法。因爲時間的關係，這個資料實在太多，沒有辦法，資料太多了。局長，你自己內部要好好調整一下，要稍微瞭解一下，不要整個裡面亂糟糟，有時候我沒告訴你，你都不知道，等到我告訴你，你才知道，你想 4 月 30 日到了 5 月 20 日又偷放水，又再偷放四、五次，再來還有，那一天早上我剛才說到 12 點，剛才監視螢幕的這個畫面差不多在 11 點 38 分，他那時候就說要關起來，他那時候就關起來了，他看我拍這個畫面時，他就說馬上關起來，就關起來了，關起來以後同樣沒有下雨，下午同樣繼續排放，局長，下午同樣繼續排放，1 點多，我再去拍，我吃飽無事就是要找他而已，我 1 點多去，1 點多還在排放，12 點關起來，1 點多還在排放，你看這麼嚴重，這樣啦！都是油，那天下雨，才下多少？5 月 20 日才下 62 毫米而已，5 月 19 日那一晚才下 75 毫米而已，不過他排放一下

而已就在紅線水位以下，同樣還是繼續在排放，他就不理你，環保局有什麼用？奈我何，可憐，你真的是可憐，你看，這些我都是去調高雄氣象監測站的資料來看的，我還要去調監測站的資料來看的，不是胡亂講的，看當天雨水下多少，什麼時間下多少，什麼時間下多少，都清清楚楚，這樣竟然還是在排放。

再來，局長，因為時間的關係，再來這個大林蒲，中油的大林廠以流體化床式的焚化爐和旋轉窯式的焚化爐自行清除處理事業廢棄物造成 VOCs 的揮發，威脅市民的健康。局長，這是要甲級廢棄物處理的公司才可以處理，中油都沒有，我行我素，當時的政府有要他停止，不過我也知道中油叫很多人來拜託你。我聽說勞工局長，你也曾經說這一件的樣子，勞工局長，我是希望你在市政府不要管中油的事情，因為我跟你說過我從來沒有為難過你，過去我也是一個勞工，所以我不想為難你。中油的事與你無關，你領的是市政府的薪水不是中油的，所以你盡量不要去管中油的事。中油為了這件事去找包商，要包商來找我說，跟我說如果我說好就可以開始運作了。市政府是我開的嗎？我說好就好嗎？局長，你回答一下，市政府是我開的是不是？我說好就好嗎？你回答一下。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你那個數字我可能要確認一下，我們光今年 4 月 6 日就給中油開了兩張各 100 萬的罰單，空污跟水都有開，所以我會後再跟你確認一下，不是都沒有開。

**黃議員石龍：**

這沒有資料。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沒關係，會後我再跟你確認一下，我這邊澄清一下。第二個，你剛剛所提到這部分，我也要很負責任的跟你說明，這部分我是沒有給他操作許可，但是我也有被恐嚇過，說要找議員來修理我，所以該我做的事情我會去做，剛剛所提到要不要將中油停工，法令到了重大情節的話我也照樣會停工。所以請議員放心，針對議員一直關心中油的問題我是很佩服，但很多事可能是因為程序法令，像你剛剛提到這部分我也勇於承擔，我這個也沒跟市長報告。真的就是這樣，我們該不給他操作許可就不給他操作許可。所以請你放心，不是說我們都會包庇中油。

**黃議員石龍：**

你請坐，不用佩服我，你把工作做好就好，中油的部分該依法令做的你做好就好了，不用佩服我，這是我當民意代表應盡的責任，我領高雄市民

的薪水，我就應該為高雄市民工作，我沒什麼了不起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剛才局長說會有議員來修理他，你就讓他修理看看，看是哪個議員挺，叫他出來試試看，這是陷議員於不義，怎麼可能。

**黃議員石龍：**

我就說過了，哪個議員你說，我讓他去稽查看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叫他們有膽的話就來修理你試試看。

**黃議員石龍：**

對啊！這是我去稽查的，看他們有什麼意見來跟我講。多麼惡劣，中油還叫包商到家裡找我，也不敢直接找我，還是透過里長打電話跟我說他那邊有里民有事想拜託我，我約了時間一去看原來是要找我講這個，中油跟我說我只要點頭就好了。我說市政府又不是我開的，我又不是市長，市長，我如果說好你願意嗎？對不對？你看中油有多流氓，他以為會對形成很多壓力，看看我會不會害怕退卻，我反而越氣越故意去做，我的個性就是這樣。我就越是故意要查中油，你就叫他們流氓一點試試。怎麼會有不肖成這樣的？真正大家都怕他嗎？騙人，怕他怎麼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們那個後勁溪我看也不必…。

**黃議員石龍：**

那是黑龍江吧！什麼後勁溪。

**主席（許議長崑源）：**

後勁溪也不用再整治了，水利局長，我們後勁溪到底是編了多少整治費？有嗎？

**黃議員石龍：**

花了十幾億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現在是整治到第三期。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那花多少錢？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詳細的數字我現在手邊沒有。

**黃議員石龍：**

已經花十幾億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已經花十幾億，市長你聽到了吧！這還需要整治嗎？如果像黃石龍議員講的這樣的話，花百姓的血汗錢整治這個划算嗎？別說花十幾億，你再花300億也沒有用，如果真的這樣排放的話，你看這樣那裡有整治？

**黃議員石龍：**

從4月30到5月20日已經偷偷排放四、五次了，你沒看到嗎？整天都在偷排放。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樣百姓的錢根本就浪費掉了。像這種的哪需要再整治？沒有治本的話要如何整治？再花3,000億也沒有用，對不對？

**黃議員石龍：**

其實我去裡面稽查時，他們的經理很誠懇，來跟我道歉，我跟他說這不是你我的私人恩怨，你不用向我道歉。國營事業依法辦理，社會責任你們要拿出來，要有良心，邊講還在邊排放，怎麼會有這樣的單位？局長我跟你說大林蒲的這個，你絕對不能讓他過。哪有這種污泥這樣放在那邊一直讓風吹，吹到空氣那麼差讓百姓呼吸進去，然後大家去看健保嗎？看健保也是我們付錢，健保要是不划算，健保費還要再漲價的。中油賺這種黑心錢，他所有的成本都轉嫁到消費者身上了，他們還要這樣嗎？國營事業沒辦法帶頭當模範生，那這種事業還有什麼用？這樣的國營事業讓他倒閉好了，反正沒有用。還有一些不肖的教授，我在這裡講比較抱歉，不肖教授拿了幾項研究案而已，全都幫中油說話，都說中油如果離開那高雄市民都沒飯吃會餓死，這是夭壽不是教授；李遠哲說過，博士不等於他的人品。一些沒有的博士一大堆，但也有很多博士讓我很尊敬，我很尊重學者專家，但還是有些不肖教授，為了一點研究案就在報刊上隨便講，會被別人唾棄的。

再來是烏材林儲運站，市長，烏材林偷埋污泥，我跟環保局會同一起在5月14日去的，已經抓到了。我剛去的時候中油烏材林儲運站還說沒有，說路不平，山壁弄的一個洞一個洞的，不知道是不是老鼠害的，我們用怪手整平而已，沒有偷埋。結果一抽驗出來全都黑漆漆的，通通是污泥，也是最近被人檢舉的。檢舉的人說得很詳細，包括方向跟地點，一下就找到了，這都是。你看這是不是無法無天，局長，我叫它「中油無法無天法」，這不是隨便說說的，我都有證據，你看，不是隨便說說，他們不眠不休污染高雄市民都是真的，怎麼會有這種骯髒單位，還一而再再而三的。

因為時間的關係，再來是國喬。市長，國喬的綠地本來是這樣畫的，竟然去年 5 月 18 日在跟我們申請執照，我們進去的時候，一塊綠地都沒有。這六塊是去年 5 月 18 日用綠地拿來申請的，竟然監督小組進去稽查的時候一塊綠地都沒有，裡面現在不但沒有綠地，還很多違法的，沒有申請的一大堆。這整片都沒有申請，也沒有半塊綠地，而且現在還在蓋三間工廠，我已經跟工務局講過了，若使用執照發給他，我不要告局長，我看承辦人員是誰先簽名的我就先告誰，我絕對會告就對了。因為時間關係，再來，這張也是國喬，一樣污染非常嚴重，你看這污染都是一千多倍的，局長，國喬的污染都是一千多倍的，我就說看什麼時候要公告成整治場址，但都還沒開始做，都無法開始就是了。中纖也是一樣，市長，中纖我們去的時候只有這邊一點點綠地，其他都沒有綠地，他畫的綠地圖都是假的，其他通通是工廠，綠地只有這邊。這些綠地面積都不夠，我上次就跟市長講過此風不可長，如果再這樣下去到最後就無法可管，這我都講過，看誰發執照先簽名，我就告他，這我都跟工務局還有建管處講過了，我醜話說在前頭，不要到時候我變臉才說我怎麼這樣，話先說好，如果要對抗我絕對告，我不相信告不動，無法可告我就硬做到有法可告，他們不要以為我沒有辦法可告。另外，局長，另外那個 FITR，FITR 大社工業區這個空氣的監測在楠陽國小的這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5 分鐘。

**黃議員石龍：**

再 2 分鐘就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5 分鐘。

**黃議員石龍：**

這個 FITR 違法事證很明確，包括它的周界都超過六、七倍，這個局長你應該知道，這個 FITR 在那裡監測空氣的，監測空氣污染這麼嚴重，用監測的部分到底有沒有辦法罰他？有沒有辦法開罰單？否則我們在這邊監測有什麼意義？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那個楠陽監測站，那個就是你講的那個紅外線監測的那個部分…。

**黃議員石龍：**

你再等一下，還有另外一個就是中纖的試車，中纖我們最近有沒有准他們試車？否則爲什麼現在半夜都在試車？火還很大。這兩個問題，FITR和中纖的試車你回答一下。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跟議員報告一下，就是那個紅外線監測，那個是我們要去判斷是哪邊的污染源過來的。因爲這個部分是在環保署的公告監測方法裡面是沒有這個公告，所以說這個部分我們會要求請環保署補公告。我們是判斷污染源在哪裡之後，我們會去採樣品，採到之後才能夠去做開單的這個部分。

但是你所講到的這個，我們有另外那個指紋的部分都已經建立完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比如說你那個區塊的話，我們大概最近在仁大是以三芳化工那部分我們都要來處理。

另外你講中纖這個是因爲他在這個污染總量不增加的情況下，他跟我們提出試運轉的計畫的時候，我們確實是有發給他試運轉，但是你剛剛所提到的部分他整個…。

**黃議員石龍：**

他又還沒有核發使用執照，爲什麼可以試運轉？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他有建照，沒有使用執照，這個我們跟建管單位不一樣。因爲之前，議員也了解就是說，他是在前高雄縣的時候就已經發空污的設置許可給他，然後包括建管的建照，所以本身他們就已經在做這塊處理，然後後續再跟我們申請試車，試車的部分當然我們依照程序，在法令的範圍內，我們有准他這個部分。〔…。〕

沒有，就是說他以後要拿到建管單位的那個部分，試車是有期限的，以後要拿到建管單位的使照之後我們才會發操作許可，所以這個部分你放心，就是說試車大概還是在污染的控制之下的部分的程序，以後要拿到操作許可一定要符合另外所有的程序。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會議到此結束。

散會（中午 12 時 54 分）。